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7-004

2017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周明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连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鄢国根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年度报告中部分章节涉及对于未来经营计划或经营工作安排的前瞻性陈述，相关计划或安排的落实受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行业风险、政策风险等风险因素存在可能带来的影响，详情请查阅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对 2017 年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分析。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22,755,60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1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	指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宏远地产、房地产公司	指	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水电公司	指	东莞宏远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鸿熙矿业	指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
结里煤焦公司	指	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
苏州天骏	指	苏州天骏金融服务产业园有限公司
煤炭沟煤矿	指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新发乡煤炭沟煤矿
万科置地	指	东莞市万科置地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粤宏远 A	股票代码	00057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粤宏远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DongGuan Winnerway Industrial Zone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明轩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宏远工业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087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宏远工业区宏远大厦 16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087		
公司网址	http://www.winnerway.com.cn		
电子信箱	0573@21c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鄢国根	朱玉龙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宏远工业区宏远大厦 16 楼	广东省东莞市宏远工业区宏远大厦 16 楼
电话	(0769) 22412655	(0769) 22412655
传真	(0769) 22412655	(0769) 22412655
电子信箱	0573@21cn.com	0573@21c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41900281825294G
--------	--------------------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1994 年，公司上市，主营业务包括开发经营工业区、房地产开发与销售；2001 年，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开发经营工业区、房地产开发销售、高科技产品的生产经营；2002 年，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开发经营工业区、房地产开发销售、生物制药及生物工程；2004 年，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开发经营工业区、房地产开发销售；2009 年，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开发经营工业区、房地产开发销售、原煤开采销售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州市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1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吉争雄 徐如杰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元）	1,125,338,980.84	309,567,400.26	263.52%	870,347,86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7,166,544.77	-92,062,660.73	314.17%	14,014,50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5,905,055.15	-93,882,234.59	319.32%	13,596,012.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93,281,849.52	129,076,070.61	359.64%	33,858,740.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66	-0.1478	314.17%	0.02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66	-0.1478	314.17%	0.02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0%	-5.94%	18.24%	0.92%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总资产（元）	2,760,454,790.11	3,186,728,475.43	-13.38%	3,322,087,65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01,492,602.09	1,503,988,365.25	13.13%	1,594,950,446.67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74,857,888.30	59,618,010.39	154,238,515.06	536,624,567.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66,086.23	10,335,134.57	5,935,107.68	173,330,216.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51,697.23	10,129,821.69	6,663,280.10	181,760,256.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251,970.06	128,794,492.66	264,608,577.15	69,626,809.6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42,154.72	1,981,144.73	-321,288.71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0.00	28,350.0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152,045.75	-125,962.39	852,531.12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92,925.71	-77,026.94	252,249.83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62,764.38	114,635.42	-111,154.37	--
合计	-8,738,510.38	1,819,573.86	418,496.9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固体矿产资源业;房地产业

(一) 主要业务

公司位于广东省东莞市，是一家以房地产开发为主营业务，同时配套水电工程建设，以及经营工业区厂房租赁、原煤开采与销售的上市公司。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经营平稳。公司在巩固基础产业的前提下，积极探索产业转型以及考察其它行业的投资机会，着力开创新的发展局面。

(二) 所属行业发展阶段、特点以及公司行业地位

1. 房地产行业已经走过了高速发展时期，步入持续调整阶段，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大型品牌房企、中小房企渐次分化转型，行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以及调控政策变化休戚相关。2016 年，东莞房地产市场前三季度在国家宽松政策下力促去库存，第四季度限购、限贷政策再收紧，市场随着行业政策调整而变化，历经了火热与降温，这对房企提出了新的挑战，也考验房企对未来政策的研判、对市场的预判。公司在区域房地产市场精耕多年，项目主要集中在东莞市，近年亦有向外拓展布点。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项目含有帝庭山、康城假日、御庭山，其中康城假日和御庭山已竣工，在建项目包括帝庭山、昆山花桥项目，拟建的有时代国际。

2. 公司经营的原煤开采及销售业务，所属煤矿采掘行业，近年来处于低迷阶段，2016 年煤价有所提升，但政策定位该行业处在去产能的趋势之中。公司自 2009 年起进入煤矿行业，先后投资了贵州威宁县核桃坪煤矿和煤炭沟煤矿，其后遵循贵州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政策，积极组建煤矿集团，公司煤矿兼并重组方案已获得批复，煤矿集团整合主体已组建完成，逐步迈入发展轨道。

公司下属两煤矿基本情况：核桃坪煤矿生产能力为 15 万吨/年，煤种为低灰、特低硫、中挥发份、中热值的主焦煤，是适用于炼焦的优质煤种，报告期内，该矿处于整合停矿技改阶段，未进行生产。根据贵州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贵州省威宁县炉山镇核桃坪煤矿资源储量核实及勘探报告〉矿产资源量评审备案证明》（黔国土资源备字[2013]128 号）文件，截止资源储量基准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核桃坪煤矿评审备案保有资源储量为 1043.97 万吨。煤炭沟煤矿生产能力为 15 万吨/年，可采煤层原煤以低~中灰、特低~中硫、低至特低磷烟煤为主，各可采煤层可分别作炼焦、工业动力、民用取暖、一般工业锅炉、汽化等用煤。由于目前采区煤层赋存条件不理想，生产量较小。根据贵州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贵州省威宁县煤炭沟煤矿资源储量核实及勘探报告〉矿产资源量评审备案证明》（黔国土资源备字[2013]45 号）文件，截至资源储量基准日 2012 年 3 月 31 日，评审备案保有资源储量为 1332 万吨。报告期内，煤矿方面有关勘探的支出约 73.5 万元，无资本化金额和费用化金额。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同比减少 30.08%，主要是本期房地产会所及商铺由自有出售转为自有出租而转入投资性房地产项目核算所致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无重大变化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固体矿产资源业;房地产业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无重大变化。

公司是立足于东莞市场的本土房地产企业，深耕东莞市场多年，历年来陆续开发出一系列品质优良、有较高知名度的房地产项目，已积累起专业化、品牌化的房地产开发经验，连续多年被评为房地产综合开发先进企业单位。为满足企业发展需要，公司逐步走出东莞，放眼全国，进入苏州昆山房地产市场，实现跨区域开发突破，进入贵州煤矿行业，实现跨行业发展突破。

此外，公司始终把优秀的企业文化作为核心竞争力之一来建设，全力打造以人为本的学习型企业，通过宏远文化吸引人才、培育人才，激励人才，努力实现公司与员工之间的互惠共赢，共同发展，以不断增强公司的凝聚力和创造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一）房地产业务

2016年，我国房地产市场经历了由松趋紧的政策变化，主要热点城市从量价齐升至国庆前后因各地调控政策出台而趋于平稳，商品房销售一度创历史同期新高，整体上去库存效果显著。东莞方面，因土地供应步伐放缓，加之外来房企强势进驻，东莞市土地市场竞争激烈，地价快速攀升，高溢价地王频现。在与全国性、地区性房企竞争中，本土企业缺乏规模优势，限制了土地储备能力，对企业未来的扩张能力和盈利能力也带来了影响。在住宅市场方面，东莞市保持了去年的火热趋势，持续的投资投机需求入市，推动房价快速上涨并维持高位运行，在深圳客需求外溢范围逐渐扩大的影响下，非传统的价格洼地亦受到热捧。市场热潮在东莞市10月份出台限购限贷新政后逐渐退去，部分楼盘定价亦回归理性。报告期内，在大市的带动下，公司主要销售项目取得较好的成绩，康城假日及御庭山项目基本清盘，帝庭山一期别墅推盘效果优于预期。

1. 公司的房地产储备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新增土地储备。

公司累计持有的待开发项目为时代国际，土地面积 8,974.82 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28,000.00 平方米、区域分布在东莞。项目不涉及一级土地开发。

2. 公司的房地产开发情况

（1）报告期，房地产公司无新开工项目。在建项目、竣工项目，区域分布在东莞、江苏苏州。项目权益比例、占地面积、计容建筑面积、已完工建筑面积等情况如下：

（面积单位：平方米）

在建项目	帝庭山	苏州天骏
权益比例	100%	70%
占地面积	118,800.90	20,797.30
计容建筑面积	211,465.00	61,792.69
已完工建筑面积	65,203.74	0.00
竣工项目	康城假日	御庭山
权益比例	100%	100%
占地面积	52,964.94	57,036.00
计容建筑面积	111,213.24	95,930.35
已完工建筑面积	128,591.98	116,845.00

(2) 项目的预计总投资金额、实际投资金额等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金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御庭山	730,000,000.00	24,355,904.56	711,482,843.81
康城假日	660,000,000.00	56,147,168.43	623,041,809.47
帝庭山	1,100,000,000.00	212,610,025.07	806,209,375.64
苏州天骏	510,000,000.00	65,189,136.54	141,030,862.14

注: 项目均未涉及一级土地开发。

3. 公司的房地产销售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在售项目的权益比例、可供出售面积、预售面积、结算面积情况:

(面积单位: 平方米)

在售项目	帝庭山	康城假日	御庭山
权益比例	100%	100%	100%
可供出售面积	231,354.10	109,827.82	96,817.37
预售面积	63,889.26	109,827.82	96,817.37
结算面积	0.00	96,828.22	82,254.56

注: 项目区域分布都在东莞, 不涉及一级土地开发。

4. 公司的房地产出租情况。报告期主要出租项目位于东莞, 项目权益比例、楼面面积、出租率情况如下:

(面积单位: 平方米)

出租项目	虎门华远厂房	宏远工业区厂房及商铺
权益比例	100%	100%
楼面面积	28,604.11	181,136.46
出租率	79.78%	99.32%

5. 报告期末各类融资余额、融资成本区间、期限结构情况：

融资途径		融资余额	融资成本区间	期限结构
银行贷款	短期借款	35,856 万元	5%-9.8%	1 年内
	长期借款	10,338 万元	4.9%-6.4%	5-8 年

(二)煤炭业务

2016年是煤炭供给侧改革元年，在去产能政策的推动下，煤炭市场供求状况有效扭转，煤价结束了近年来的沉寂行情，进入下半年出现持续上涨局面。但煤炭在短期内的供求及价格的变动主要受政策限制影响，落后产能仍需市场的进一步自我出清，产能过剩的矛盾在未来的一段时间内依然存在。新形势下，坚持推进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是更好地适应市场发展的需要。

公司2016年实现营业收入约112,533.9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63.52%，营业利润21,915.9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92.84%，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716.6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14.17%。公司本年业绩增长幅度较大，除了房地产市场阶段性热潮外，更主要是得益于确认了东莞万科置地公司的投资收益所致。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125,338,980.84	100%	309,567,400.26	100%	263.52%
分行业					
房地产业（出租）	34,979,753.18	3.11%	38,375,211.48	12.40%	-8.85%
房地产业（售楼）	1,058,009,427.49	94.02%	227,067,619.60	73.35%	365.94%
公用事业（水电）	12,793,524.70	1.14%	17,553,719.96	5.67%	-27.12%
产品销售（煤）	19,548,736.66	1.74%	25,935,027.57	8.38%	-24.62%

其他业务收入	7,538.81	0.00%	635,821.65	0.21%	-98.81%
分产品					
出租	34,979,753.18	3.11%	38,375,211.48	12.40%	-8.85%
售楼	1,058,009,427.49	94.02%	227,067,619.60	73.35%	365.94%
水电	12,793,524.70	1.14%	17,553,719.96	5.67%	-27.12%
煤	19,548,736.66	1.74%	25,935,027.57	8.38%	-24.62%
其他业务收入	7,538.81	0.00%	635,821.65	0.21%	-98.81%
分地区					
华南地区	1,105,790,244.18	98.26%	283,632,372.69	91.62%	289.87%
中南地区	--	--	--	--	--
西南地区	19,548,736.66	1.74%	25,935,027.57	8.38%	-24.6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固体矿产资源业;房地产业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房地产业（出租）	34,979,753.18	14,361,998.63	58.94%	-8.85%	-12.49%	1.71%
房地产业（售楼）	1,058,009,427.49	770,735,034.69	27.15%	365.94%	382.69%	-2.56%
分产品						
出租	34,979,753.18	14,361,998.63	58.94%	-8.85%	-12.49%	1.71%
售楼	1,058,009,427.49	770,735,034.69	27.15%	365.94%	382.69%	-2.56%
分地区						
华南地区	1,105,790,244.18	798,421,250.47	27.80%	289.87%	318.48%	-4.9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从事固体矿产资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	----	----	--------	--------	------

煤炭业	销售量	吨	63,083	102,784	-38.63%
	生产量	吨	60,100	99,064	-39.33%
	库存量	吨	2,983	3,720	-19.8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煤矿煤炭生产量同比减少-39.33%，销售量同比减少-38.63%，主要是因为2016年上半年煤价低迷，煤炭沟煤矿于上半年采取了临时性停工措施，6月份开始复产，致整体产量较少，销售量降低。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房地产业	出租	14,361,998.63	1.76%	16,411,775.86	7.36%	-12.49%
房地产业	售楼	770,735,034.69	94.68%	159,675,768.99	71.62%	382.69%
公用事业	水电	13,324,217.15	1.64%	14,701,239.39	6.59%	-9.37%
煤炭	煤炭	15,639,701.43	1.92%	32,173,352.63	14.43%	-51.39%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5,114,872.0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0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东莞南城新科磁电制品有限公司	26,596,337.50	2.36%

2	御庭山-合拼别墅-32 栋-32-102	6,313,381.90	0.56%
3	六盘水万泽经贸有限公司	4,700,854.70	0.42%
4	江南第一城二期-60 栋-0103	4,341,904.76	0.39%
5	六盘水鑫檀利经贸有限公司	3,162,393.16	0.28%
合计	--	45,114,872.03	4.0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不存在拥有权益的情况。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14,470,938.4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9.2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裕达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41,180,667.54	32.42%
2	茂名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38,079,793.49	8.74%
3	振华集团（昆山）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57,035.00	4.63%
4	东莞市永铭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9,163,205.57	2.10%
5	东莞市芊艺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5,890,236.81	1.35%
合计	--	214,470,938.40	49.2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供应商中不存在拥有权益的情况。

3、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6,001,753.53	36,886,550.25	160.26%	主要是本期房地产项目确认的销售收入增加导致相应的销售服务费也增加
管理费用	60,664,007.36	58,310,902.95	4.04%	--
财务费用	34,484,724.30	56,526,588.65	-38.99%	主要是本期归还银行借款导致银行借款利息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5,085,111.79	606,576,200.77	103.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1,803,262.27	477,500,130.16	34.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281,849.52	129,076,070.61	359.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1,901,440.93	44,154,029.16	1,172.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55,090.43	9,846,780.92	162.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046,350.50	34,307,248.24	1,462.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3,620,000.00	976,000,000.00	-17.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3,903,690.77	1,211,693,729.51	32.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283,690.77	-235,693,729.51	-239.5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9,044,509.25	-72,310,410.66	555.0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103.62%，主要是本期房地产项目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34.41%，主要是本期销售收入增加导致相应税费增加以及经营费用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359.64%，主要是本期房地产项目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1172.59%，主要是本期收回东莞万科置地借款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162.57%，主要是本期支付往年股权收购款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1462.49%，主要是本期收回东莞万科置地借款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32.37%，主要是本期归还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239.54%，主要是本期归还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增减变动	原因
货币资金	680,999,829.87	258,666,326.89	163.27%	主要是本期房地产项目销售回款和东莞万科置地公司归还借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646,669.71	9,708,372.22	-72.74%	主要是本期预付工程款减少所致
应收利息	11,450,902.79	5,508,012.49	107.90%	主要是本期定期存款应计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44,331,206.48	84,216,485.42	-47.36%	主要是本期东莞万科置地归还往来款所致
长期应收款	41,499,988.50	603,400,000.00	-93.12%	主要是本期东莞万科置地公司归还借款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22,179,292.42	41,220,554.57	439.00%	主要是本期权益法下确认了东莞万科置地公司的投资收益所致
固定资产	56,511,356.56	80,823,052.63	-30.08%	主要是本期房地产会所及商铺由自有出售转为自有出租而转入投资性房地产项目核算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333,509.98	1,928,195.42	-30.84%	主要是本期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所致
短期借款	358,560,000.00	746,900,000.00	-51.99%	主要是本期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应交税费	68,191,697.95	39,471,064.24	72.76%	主要是本期期末计提的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796,736.93	6,724,936.62	-88.15%	主要是本期应付未付的银行借款利息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39,854,974.42	64,753,563.22	-38.45%	主要是本期应付的往来款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80,000.00	100,000,000.00	-96.62%	主要是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253,220,000.00	-60.51%	主要是本期归还银行长期借款所致
预计负债	5,453,381.28	-	100%	主要是本期确认了煤炭沟煤矿预计支付的地质灾害赔偿款所致
未分配利润	308,852,994.44	111,686,449.67	176.54%	主要是本期房地产项目销售收入增加以及确认了合作项目东莞万科置地投资收益所致
营业收入	1,125,338,980.84	309,567,400.26	263.52%	主要是本期房地产项目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814,060,951.90	222,962,136.87	265.11%	主要是本期房地产项目确认的销售收入增加导致结转营业成本也增加
税金及附加	85,216,837.33	25,405,880.01	235.42%	主要是本期房地产项目确认的销售收入增加导致相应的税金及附加也增加
销售费用	96,001,753.53	36,886,550.25	160.26%	主要是本期房地产项目确认的销售收入增加导致相应的销售服务费也增加
财务费用	34,484,724.30	56,526,588.65	-38.99%	主要是本期归还银行借款导致银行借款利息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289,658.51	410,478.94	-901.42%	主要是本期转回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80,958,737.85	-22,710,696.71	896.80%	主要是本期权益法下确认了东莞万科置地公司的投资收益所致
营业外收入	993,108.00	618,227.25	60.64%	主要是本期商品房销售时购房者违约判定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12,687,308.47	1,261,044.91	906.09%	主要是本期确认了煤矿预计地质灾害赔偿款及房地产迟交楼违约赔偿所致
所得税费用	15,003,750.44	-15,443,804.01	197.15%	主要是本期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净利润	192,461,151.87	-98,844,847.77	294.71%	主要是本期房地产项目销售收入增加和确认东莞万科置地公司投资收益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235,085,111.79	606,576,200.77	103.62%	主要是本期房地产项目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小计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1,803,262.27	477,500,130.16	34.41%	主要是本期销售收入增加导致相应税费增加以及经营费用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281,849.52	129,076,070.61	359.64%	主要是本期房地产项目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1,901,440.93	44,154,029.16	1172.59%	主要是本期收回东莞万科置地借款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55,090.43	9,846,780.92	162.57%	主要是本期支付往年股权收购款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046,350.50	34,307,248.24	1462.49%	主要是本期收回东莞万科置地借款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240,000.00	50,000,000.00	94.48%	主要是本期为配合银行贷款业务而办理定期存款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3,903,690.77	1,211,693,729.51	32.37%	主要是本期归还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283,690.77	-235,693,729.51	-239.54%	主要是本期归还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80,958,737.85	87.22%	主要是本期权益法下确认了东莞万科置地公司的投资收益所致	东莞万科置地是宏远地产开拓的与同行业领先企业合作经营和开发的合营企业，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及销售，目前该企业属下的项目翡丽山仍在销售和在建阶段。
资产减值	-3,289,658.51	-1.59%	主要是本期转回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
营业外收入	993,108.00	0.48%	主要是本期商品房销售时购房者违约挞定收入增加所致	--
营业外支出	12,687,308.47	6.12%	主要是本期确认了煤矿预计地质灾害赔偿款及房地产迟交楼违约赔偿所致	--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80,999,829.87	24.67%	258,666,326.89	8.12%	16.55%	无重大变动
应收账款	34,003,896.15	1.23%	32,235,500.62	1.01%	0.22%	无重大变动
存货	1,229,171,069.31	44.53%	1,641,890,778.83	51.52%	-6.99%	无重大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	229,532,636.72	8.32%	214,972,198.30	6.75%	1.57%	无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222,179,292.42	8.05%	41,220,554.57	1.29%	6.76%	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56,511,356.56	2.05%	80,823,052.63	2.54%	-0.49%	无重大变动
短期借款	358,560,000.00	12.99%	746,900,000.00	23.44%	-10.45%	无重大变动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3.62%	253,220,000.00	7.95%	-4.33%	无重大变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列示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账面原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0,000,000.00	用于借款质押
货币资金	2,232,727.51	环境治理保证金
货币资金	6,109,355.09	客户按揭保证金
货币资金	8,738,186.10	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10,000,000.00	被法院冻结
存货	57,865,058.73	用于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63,247,740.34	用于借款抵押
合 计	328,193,067.77	--

注：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就孔家沟煤矿事宜起诉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孔家沟煤矿和本公司，案号：（2016）川1024民初2179号，并于2016年11月25日向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申请诉讼财产保全，同日，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作出了《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并于2016年11月29日冻结了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存款1,000.00万元。本次诉讼案件尚在审理中，具体详见“附注十四、2、或有事项”。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59,551,695.10	305,072,806.02	17.8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御庭山	其他	否	房地产	24,355,904.56	711,482,843.81	自筹/贷款	100.00%	41,570,000.00	40,717,050.83	项目楼盘尚未销售完毕	--	--
康城假日	其他	否	房地产	56,147,168.43	623,041,809.47	自筹/贷款	100.00%	45,802,744.42	50,851,944.22	不适用	---	--
帝庭山	其他	否	房地产	212,610,025.07	806,209,375.64	自筹/贷款	73.29%	270,565,708.46	-13,378,763.18	尚未竣工备案,未达到结转收入条件	--	--
苏州天骏	其他		房地产	65,189,136.54	141,030,862.14	自筹/贷款	27.65%	9,488,000.00	-164,349,027.71	在建项目		
时代国际	其他	否	房地产	1,249,460.50	10,807,561.90	自筹/贷款	5.40%	49,070,000.00	0.00	尚未开发	--	--
合计	--	--	--	359,551,695.10	2,292,572,452.96	--	--	501,888,452.88	61,755,329.16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城市综合开发、房地产策划及销售代理；批发、零售建筑材料等。	6800 万	1,528,137,293.91	336,406,303.35	290,803,931.15	180,497,973.63	176,595,282.33
东莞市康城假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凭有效	1000 万	213,709,941.83	63,335,359.85	769,445,421.89	87,797,762.01	65,585,026.81

司		资质证经营); 房地产项目投资; 房地产销售代理及营销策划。						
东莞市帝庭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开发, 物业管理, 房地产项目投资; 房地产销售代理及营销策划。	1000 万	1,092,813,245.72	-3,378,763.18	--	-16,163,651.78	-12,249,746.34
东莞市宏远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水电安装及维修、水电工程咨询, 家电维修, 销售; 水暖器材, 五金。	1500 万	68,563,461.11	23,085,360.35	38,207,394.41	1,415,872.01	1,008,000.83
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	子公司	洗煤精加工, 冶金焦生产、购销。	1000 万	65,554,670.77	50,781,490.44	--	-6,990,140.10	-8,059,256.49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新发乡煤炭沟煤矿	子公司	煤炭的开采及销售。	5500 万	142,060,303.88	-12,551,848.88	19,548,736.66	-7,014,348.27	-14,230,395.26
苏州天骏金融服务产业园有限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销售等	6000 万	155,777,174.23	40,690,737.57	--	-1,428,567.94	-1,454,247.7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 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宏远地产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1992 年成立于东莞, 是一家专注于产品和服务质量的专业地产公司, 业务涵盖房地产开发经营、城市综合开发、房地产策划及销售代理等, 历年来开发了宏远花园、金丰花园、活力康城以及江南系列等多个楼盘, 倡导“运动健康”的宏远地产已成为东莞市最知名的房地产品牌之一, 耕耘服务东莞房地产市场二十五载。报告期内, 宏远地产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御庭山, 项目占地面积约 5.70 万平方米, 建筑面积约 10.78 万平方米, 2016 年御庭山借助莞深市场的火热基本实现了住宅的尾盘销售, 御庭山商铺销售第四季度开始逐渐好转。在御庭山住宅售罄后通过集中推售车位的形式, 在年末取得一波车位销售热潮。

康城假日, 项目占地面积约 5.30 万平方米, 建筑总面积约 12.80 万平方米。借助深圳客户大量积极涌进的势头, 8 月

底完成住宅单位的清货，商铺借助住宅带来的高人气，积极优化产品，适时推出部分单位，结合住宅政策受限，商铺销售迎来利好的契机，为后期的热销及提升产品售价奠定基础。

帝庭山，项目占地面积 11.88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26.94 万平方米。随着一期预售证的取得，项目在 6 月底推出首批别墅单位，开盘当天成交活跃。帝庭山二期完成土建工程、监理招投标、施工报建工作，三期完成基坑优化调整设计工作。报告期无销售结算。

昆山花桥（苏州天骏）项目，占地面积约 2.08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7.88 万平方米。2016 年进展顺利，完成了打桩工程、基坑支护、土方工程、正负零以下基础工程。项目处于在建阶段。

2.本期公司从全资子公司宏远地产参股企业东莞市万科置地有限公司取得的投资收益对利润影响较大。万科置地的股东构成情况：宏远地产、东莞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各为50%。万科置地所开发的翡丽山项目，占地面积约24.95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46.46万平方米，计容面积约37.37万平方米，已完工建筑面积约29.26万平方米，预售面积31.18平方米，结算面积约26.98万平方米。

3. 东莞市宏远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宏远水电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业务为配合做好宏远地产各工程项目开发相关的水电安装、消防等工作、对宏远工业区的水电配套管理服务工作，此外，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部署积极对外拓展水电工程项目。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东莞作为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城市之一，凭借毗邻广深的区域优势，对接广深的趋势日渐加速。随着东莞地铁2号线开通，1号线开启全线勘探，莞惠城轨即将通车，未来城市整体交通网络的升级和完善，将极大地焕发城市发展的活力，助推城市转型升级。根据《东莞市城市总体规划（2016-2030）》及《东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东莞将以“国际制造名城、现代生态都市”为定位，努力打造转型升级之路，力求在实现粤港澳的产业融合和升级中占据重要位置。融城进程的加快，经济、技术以及人才的交流带动城市面貌和生活品质的全面提升，将进一步支撑东莞房地产市场的健康、稳定发展。

进入2017年，为抑制房价的过快上涨，地方调控延续“因城施策”的特点继续加码，短期内侧重于稳定市场环境，长期方向则以建立符合国情、适应市场规律的房地产长效机制为目标。自2016年10月东莞出台限购政策后，房价虽未出现明显下调，但预期未来一段时间内行业基本面不容乐观。

2016年2月，国务院发布《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明确提出“从2016年开始，用3至5年的时间，再退出产能5亿吨左右、减量重组5亿吨左右，较大幅度压缩煤炭产能，适度减少煤矿数量”，根据该意见，为实现煤炭行业的扭亏脱困升级和健康发展的原则、化解产能与转型升级相结合的原则，通过进一步提高行业集中度从而加强对煤炭行业产量的控制能力，逐步恢复市场的理性供需，煤炭行业将朝着企业集团化、上下游一体化方向发展。

受去产能政策刺激，煤价在2016年出现强力反弹，行业压力有所缓解，但从长远看来，需求疲软及结构性过剩等根本性因素并不支持煤价的持续长远走高，预计2017年煤价将在合理区间内波动起伏。

（二）公司发展战略与经营计划

1、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2016年，公司及下属企业整体经营业绩表现优于预期。房地产营销效果显著，顺利完成全年销售计划任务；合理的资金筹划优化了债务结构；加快了对投资项目的销售和结算工作，收回部分投资收益；因控规方案调整需要，时代国际开发进度

延后。煤炭沟煤矿完成储量勘探工作，目前处于储量核实报告备案阶段；核桃坪煤矿仍处于停矿阶段，且因公司诉孔家沟煤矿股东一案仍在审理中，核桃坪煤矿扩能工作进展较慢。

2、经营计划

（1）房地产业务

①重点抓好楼盘帝庭山一、二期别墅的销售；加快康城假日、江南第一城商铺、车位的去库存；帝庭山二期、三期、昆山项目的施工进度紧密配合销售的要求；督促协调好翡丽山项目的销售及财务结算,确保我司的投资收益。

A、帝庭山项目：做好当前剩余货量的盘点及价值梳理；做好洋房开盘提前筹备和蓄客工作，为2017年11月开盘积累有效的洋房客户群。

2017年一期工程各栋施工计划如下：1-29、31-39号楼于2月28日取得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30、40号楼于8月30日工程竣工验收终验，10月30日取得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

B、昆山花桥项目：预计将于2017年下半年面市，将首推办公物业。项目办公产品按类住宅产品销售，争取实现项目畅销。2017年A栋、B栋工程施工计划如下：6月中旬完成裙楼主体工程，8月底主体封顶，9月底达到办理预售条件。

C、时代国际：

办理项目土地补充协议，完成时代国际方案调整，争取2017年底动工。

②加强成本管理，对拟建项目和在建项目的目标成本实施动态监测和成本控制；加强营销费用的管理，将其纳入成本管理范畴，并重新审查现有营销政策，有效压缩支出规模；继续调整债务结构，进一步降低资金成本。

③尝试转变思路解决土地储备问题，通过土地整理等方式取得土地，并与行业龙头进行股权合作，借助其开发能力和成本优势共同开发；通过创新金融、参与股权合作等手段，发挥资金的杠杆效应，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煤炭业务

公司下属煤矿应抓住市场短暂性回暖的机遇，规范作业，安全生产，保持采掘平衡，并继续推行矿长成本考核制，进一步提高吨煤成本控制能力；通过人才储备、工作轮换等机制，加强煤矿专业人才队伍建设，为产能升级做好准备。

煤矿整合主体鸿熙公司应在我司监督指引下建立基本内控规范体系，形成有效的安全监管机制，并摸索建立具自身特色的集团化管理。在钢铁煤炭去产能以及贵州省兼并重组政策下，贵州已逐渐完成煤矿行业洗牌的过程，一旦宏观经济探底回稳，硕果仅存的煤企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因此，2017年，煤炭沟煤矿和核桃坪煤矿将继续努力推进扩界扩能工作，争取在年内取得45万吨采矿权证。

（三）业务及项目资金需求、资金来源情况

公司预计2017年项目资金支出约53375万元，主要用于帝庭山、时代国际、昆山花桥项目的建设以及公司下属煤矿的扩能扩界工作。上述支出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银行借贷、其他金融机构融资及已开发房地产项目销售回笼资金。

（四）2017年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涉及房地产开发及销售、原煤的开采及销售，所处行业均受调控政策的影响较大，故公司2017年面临的主要风险为政策性风险。

在房地产业务方面，根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的定位，结合进入2017年以来政策持续收紧的趋势，预估投资投机需求将被大量挤出，市场成交走向下滑，回归理性，行业景气度或随之而回落。

在煤炭行业方面，报告期内，2016年度煤炭去产能任务超前完成，煤炭行业好转了，但随之而来的供应紧张和煤价连续上涨的情况也出现了，高煤价与产能过剩现实相悖，政策的实际成效和长期持续执行具有不确定性。

公司的应对措施：迎合市场动态，合理把握房地产项目的建设和推售节奏；继续深入推进煤矿兼并重组工作，抓好安全生产工作的前提下多举措降本增效；将转型升级作为企业发展主题，坚持多方向探索产业升级途径，寻找和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1月04日	实地调研	个人	询问：公司未来发展方向及转型计划；公司楼盘情况和土地储备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子公司情况；公司2015年度全年业绩预亏原因等，现场提供资料为2014年度报告。详情请参阅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 ）公司专网投资者关系栏。
2016年01月07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相关市场传闻，无提供资料
2016年02月19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信息披露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6年02月24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2015年度报告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6年03月30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现场调研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6年03月3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昆山花桥项目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6年04月0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第一季度报告公告时间，无提供资料
2016年04月0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房地产销售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6年04月07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股吧传闻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6年04月12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年度报告及季度报告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6年04月14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年度报告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6年04月15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房地产项目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6年04月18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当时关于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案例，仅系对多年前的职员李某某个人违规行为的处罚，不涉及公司。本公司最近3年不存在被处罚或谴责的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6年04月18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情况与上面相同。无提供资料。
2016年04月18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情况与上面相同。无提供资料。
2016年04月18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情况与上面相同。无提供资料。
2016年04月22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情况与上面相同。无提供资料。
2016年04月28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股东持股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6 年 05 月 10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未来经营计划，无提供资料
2016 年 05 月 1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询问：控股股东资产业务情况；公司未来经营计划和发展方向；公司 2015 年度亏损原因；现场无提供资料。详情请参阅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公司专网投资者关系栏。
2016 年 05 月 18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股东持股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6 年 05 月 30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控股股东持股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6 年 05 月 3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经营计划，无提供资料
2016 年 06 月 0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房地产项目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6 年 06 月 02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经营计划，无提供资料
2016 年 07 月 01 日	实地调研	个人	询问：公司煤矿业务投资计划；公司房地产项目进展情况；关于收购苏州天骏股权的情况；公司融资情况；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公司控股股东业务情况；现场无提供资料。详情请参阅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 公司专网投资者关系栏。
2016 年 07 月 20 日	实地调研	个人	询问：公司房地产项目进展情况；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公司控股股东业务情况；另外，股东龚培根提出书面申请查看 2016 年 7 月 15 日公司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名称及其持股数量信息，公司在对其提供的持股证明文件、身份证件等书面材料进行核对、在可查名册范围内核实，并签署保密协议后予以其股东本人现场查看相关信息(不作复制、不拍摄、不带离等)。详情请参阅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公司专网投资者关系栏。
2016 年 08 月 08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股东持股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6 年 08 月 1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股东持股情况及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时间，无提供资料
2016 年 08 月 19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股东持股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6 年 08 月 23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时间，无提供资料
2016 年 08 月 26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时间，无提供资料
2016 年 09 月 08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时

			间, 无提供资料
2016 年 09 月 12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经营情况, 无提供资料
2016 年 09 月 2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土地储备情况, 无提供资料
2016 年 09 月 27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时间, 无提供资料
2016 年 10 月 10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接受调研情况, 无提供资料
2016 年 10 月 2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帝庭山项目情况, 无提供资料
2016 年 10 月 24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时间, 无提供资料
2016 年 10 月 3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第三季度报告业绩情况, 无提供资料
2016 年 10 月 3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 2016 年度业绩预告情况与股东情况, 无提供资料
2016 年 11 月 04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 2016 年度业绩预告情况与股东情况, 无提供资料
2016 年 11 月 24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发展战略情况, 无提供资料
2016 年 12 月 16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股东变动情况, 无提供资料
接待次数			44
接待机构数量			1
接待个人数量			43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广东证监[2012]109号转发）文件要求，公司已对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条款作了进一步的梳理，对利润分配形式、分红条件、未分配利润使用原则等政策予以说明，进一步明确和细化了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此外公司《分红管理制度》和《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对现金分红政策作了具体安排和承诺，逐步完善和健全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相关制度的修订、制定已通过公司董事会会议以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一直严格按照《章程》等公司制度中对分红政策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落实利润分配政策，在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同时满足公司长远发展的需求。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报告期内未作调整或变更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公司2014年度实现净利润为6,000,908.35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4,014,509.81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5,156,637.86元。报告期内公司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加上以前年度滚存的未分配利润107,598,253.64元，2014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02,441,615.78元。

考虑到当时公司拟建或在建的房地产项目（东莞桥头帝庭山、寮步康城假日、时代国际、昆山花桥合作项目）亟需大量资金，同时在煤矿兼并重组以及在后续扩能扩界实施工作上亦需较多资金，并且涉房企业融资渠道限制较多，公司流动资金压力大，为保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突破发展瓶颈，经董事会充分讨论研究后决议2014年度不进行派发现金红利，不送转股，2014年度可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2、公司2015年度实现净利润为-98,844,847.77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2,062,660.73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2,028,201.75元。报告期内公司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加上以前年度滚存的未分配利润102,441,615.78元，2015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00,413,414.03元。

鉴于公司在建或拟建的房地产项目（东莞帝庭山、江苏昆山金融服务园项目、东莞时代国际、东莞康城假日）仍需循序投入大量资金，开工项目对流动资金的占用将进一步提高，受限于中小规模的格局以及涉房原因，公司项目运营的融资成本及利率难以有效下降，外源性资金成本高；同时，公司下属煤矿整合及未来扩能扩界实施工作亦需较多资金；在行业市场低迷的情况下，公司销售回款压力大，内生性资金不足，流动资金偏紧，不利于腾挪运转，为保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突破发展瓶颈，经董事会讨论研究后决议2015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2015年度可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3、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6年年度实现净利润为192,461,151.87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7,166,544.77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4,523,427.11元，无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加上以前年度滚存的未分配利润100,413,414.03元，2016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95,889,986.92元。

经董事会讨论决议得出2016年度分红方案，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622,755,604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1.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年	62,275,560.40	197,166,544.77	31.59%	0.00	0.00%
2015年	0.00	-92,062,660.73	0.00%	0.00	0.00%
2014年	0.00	14,014,509.81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1.00
每10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622,755,604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62,275,560.40
可分配利润（元）	95,889,986.92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6年年度实现净利润为192,461,151.87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7,166,544.77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4,523,427.11元，无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加上以前年度滚存的未分配利润100,413,414.03元，2016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95,889,986.92元。经董事会讨论决议得出2016年度分红方案，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622,755,604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1.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根据经营成果和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出的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投资者利益诉求，对方案发表了赞成意见。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	上市承诺	第八点、董事会承诺： 1.准确和及时地公告本公司中期、年度财务及经营业绩报告资料。2.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及高层管理人员如发生人事变动,或前述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发生变化时,及时通报证券管理机构,并适时通过传播媒介通告社会公众。3.及时、真实地披露本公司重大经营活动信息。4.自觉接受证券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认真听取政府、股东、证券管理及经营部门和社会公众的意见、建议和批评。5.不利用内幕消息和不正当手段从事股票投机交易。6.本公司没有无记录负债。	1994年08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未违反
股权激励承诺	--	--	--	--	--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	整改承诺	董事会决议公告第十点之 2、“本公司董事会同时决定,从 2001 年开始不再对广东宏远集团公司新增其他应收款。”	2001年04月14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未违反
	控股股东	不减持承诺	自 2015 年 7 月 8 日起的未来六个月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2015年07月08日	自 2015 年 7 月 8 日起的未来六个月内	履行完毕,未违反
	公司董事长	增持承诺、不减持承诺	计划自 2015 年 7 月 9 日起未来 20 个交易日内（法律法规禁止董监高买卖股票的时间除外），增持公司股份 150,000 股，并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2015年07月09日	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内	履行完毕,未违反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吉争雄；徐如杰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为60万元，聘任期限为1年；同时公司聘请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支付其2016年度内控审计报酬28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及广东省地质矿产公司于2015年1月27日与易颖、金荣辉签署《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资产整合合作协议》，合作各方确定将其名下采矿权（即核桃坪煤矿及孔家沟煤矿）过户到鸿熙矿业（公司持股45%）名下，遵循贵州煤矿兼并重组政策进行整合合作。双方随后形成《威宁县核桃坪煤矿（新）股东会决议》、签署《威宁县孔家沟煤矿资产移交确认书》，确定2015年3月26日为威宁县孔家沟煤矿资产、资料、生产经营管理权等的移交日期。但在此后的移交过程中因易颖、金荣辉设置障碍，拒不履行孔家沟煤矿的资产、资料和生产经营管理的交接义务，且擅自对本应纳入	2,840	否	2016年11月21日，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该案，目前仍在审理中，尚未有判决结果。	截至本报告公告日，该案仍在审理中，目前暂无法准确判断该事项所带来的影响。	该案目前仍在审理中，尚未有判决结果。	2015年07月16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15-026，公告名称：关于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资产整合合作的进

<p>新矿井的孔家沟煤矿进行生产和销售，并将销售款项全部据为己有。在经我司多次催告并派员前往组织、协调移交工作无果的情况下，为维护公司合法权益，避免更大损失，公司依法起诉易颖、金荣辉，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已于 2015 年 7 月 13 日受理了公司的诉讼申请。</p>						展公告
<p>2016 年 11 月 29 日，公司收到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寄送的民事诉状、应诉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等相关材料。</p> <p>1、本次诉讼的事实情况</p> <p>金荣辉、易颖在拒不履行孔家沟煤矿交接义务后，擅自对孔家沟煤矿进行生产和销售，在本公司不知情的情况下，私自与四川能投机电物资有限公司、贵州威玻矿业贸易有限公司签订了煤炭买卖合同，最终因未能在合同结算日完成煤炭供给，欠四川能投预付货款 950 万元。此后，四川能投将该债权转让予四川威玻，四川威玻以孔家沟煤矿已被本公司“并购”和接管为由，向四川威远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连带赔偿原告延迟付款的违约损失及实现债权的相关费用等，且公司被原告申请诉讼财产保全，公司银行存款被冻结 1000 万元。</p> <p>2、申请复议情况</p> <p>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向四川威远县人民法院申请复议，要求撤销相关民事裁定书并解除查封冻结我司财产的保全措施。复议申请主要阐明：①公司不是“并购”孔家沟煤矿的主体，也非其股东；②因金荣辉、易颖没有履行交接义务，公司并没有接管孔家沟煤矿；③本案并不存在合并各方的债务由“合并后”的公司承继的情形；④四川威远县人民法院不对债务人的财产进行保全，却对不存在法律关系的并且诉请承担“连带责任”的我司进行财产保全，没有事实和法律依据。</p> <p>2016 年 12 月 5 日，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以公司的复议申请不符合相关法律规定为由驳回本公司的复议请求。公司对决定书中有关孔家沟煤矿与本公司关系的认定并不认同。</p>	1,000	否	<p>2017 年 3 月 1 日，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开庭审理该案，目前仍在审理中，尚未有判决结果。</p>	<p>截至本报告公告日，该案仍在审理中，目前暂无法准确判断该事项所带来的影响。</p>	<p>该案目前仍在审理中，尚未有判决结果。</p>	<p>2016 年 12 月 14 日</p> <p>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6-030, 公告名称: 关于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整合进展及涉诉的公告</p>
<p>2015 年 2 月 5 日，公司与柳向阳签署《贵州省纳雍县永安煤矿采矿权及股权转让合同》，合同约定，公司以 3000 万元的价格向柳向阳出让永安煤矿采矿权（包括其项下资产）和 100% 股权，对方将永安煤矿作为其所控制的猛者新寨煤矿（属鸿熙矿业煤矿整合主体名下煤矿）关闭指标。合同签订后，</p>	5,296.97	否	<p>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该案，待开庭审理。</p>	<p>该案尚未开庭审理，未有判决结果，目前暂无法准确判断该事项所带来的影响。</p>	<p>该案尚未开庭审理，未有判决结果。</p>	<p>2017 年 03 月 02 日</p> <p>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5-004, 公</p>

<p>公司如约履行合同义务，猛者新寨煤矿顺利获得批复，完成了对永安煤矿的整合，然而柳向阳对此仅支付了 100 万元转让款，余款经我方多次发函催收仍拖欠至今未付，已构成严重违约，为维护公司合法权益，避免遭受更大损失，公司依法起诉柳向阳、猛者新寨煤矿及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该案。</p>					<p>告名称：关于转让纳雍县勺窝乡永安煤矿采矿权及 100% 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公告名称：关于合同履行进展及提起诉讼的公告</p>
---	--	--	--	--	--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东莞市万科置地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根据宏远地产与万科置地、东莞万科签订《股东借款合同》约定，双方股东向项目公司提供对等借款	否	60,340		56,190	--	--	4,150
东莞市万科置地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往来款	否	4,250		4,250	--	--	0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往来款	否	101.6		95.15	--	--	6.45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租赁押金	否	21.05		0	--	--	21.05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收回部分对万科置地的借款，改善了公司的现金流。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往来款	2,192		231.65			1,960.35
东莞市宏远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房地产未售物业管理费	44.82		44.82			0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重大影响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办公楼层	2,290,788.88	2,510,592.00

报告期内，公司向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按协议价交纳办公楼租金 2,290,788.88 元。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无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东莞市帝庭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4 年 05 月 24 日	60,000	2016 年 10 月 20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单笔合同最后一期还款	否	是

						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东莞宏远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 04 月 17 日	10,000	2016 年 08 月 04 日	64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75,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0,64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7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0,64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无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75,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0,64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75,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0,64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2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1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0,00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地质矿产公司	易颖、金荣辉	威宁县结里煤矿有限公司、威宁结里孔家沟煤矿	2015年01月27日	结里煤矿净资产账面价值6,827.27万元	结里煤矿净资产评估值6,525.55万元;孔家沟煤矿固定资产和矿权资产评估值为2,886.87万元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30日	以评估结果为基础,双方协商确定	--	否	无	未执行,公司已依法起诉易颖、金荣辉,目前该案尚在审理中。	相关披露日期:2015年01月29日,2015年7月16日,2016年12月14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5-002,关于威宁县结里煤矿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资产整合合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6,关于威宁县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柳向阳	纳雍县勺窝乡永安煤矿采矿权及 100% 股权	2015 年 02 月 05 日	--	--	无	--	按自愿、公平原则,经双方协商确定	3,000	否	无	因柳向阳严重违约,公司已依法起诉柳向阳、猛者新寨煤矿及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该案,目前尚未开庭审理。	相关披露日期: 2015 年 02 月 07 日, 2017 年 3 月 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5-004, 公告名称: 关于转让纳雍县勺窝乡永安煤矿采矿权及 100% 股权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7-001, 公告名称: 关于合同履行进展及提起诉讼的公告
---------------	-----	------------------------	------------------	----	----	---	----	------------------	-------	---	---	--	--	--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①投资者权益保护

公司努力为股东创造良好的投资回报,并共同成长:持续为股东创造良好的投资回报是企业的责任和使命,公司通过制定长远的战略目标,完善治理结构,增强风险管控能力,从而提高企业的盈利能力。通过市值增长和利润分配回报投资者,持续增强对股东回报能力。

②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根,服务为本”的理念,为客户提供良好的服务:对客户的要求反应及时、准确,对客户诚实守信、

服务周到，并致力于不断提高服务质量，提升客户的满意度。

③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提倡企业与员工共同成长，提高公司的凝聚力和员工的归属感，为社会服务：创造一个开放的，员工之间真诚相待、互相信任的工作环境，以人为本，“理解人、尊重人、培养人”，让员工以企业为家，为企业管理出谋划策，为企业发展尽心尽力，与企业共同成长；建立企业内部竞争机制，给员工提供平等竞争和发展空间，提升员工的竞争力，保证企业可持续发展。

④其他

公司依法经营，诚实守信，遵守社会公德、商业道德，诚信对待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做一个有责任感的企业，服务社会、创造文化、改变生活。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煤矿兼并重组事项：

①2015年1月27日，公司及广东省地质矿产公司与易颖、金荣辉签署《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资产整合合作协议》。合作各方确定在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名下，按照贵州煤矿兼并重组政策进行整合合作，公司以核桃坪煤矿（公司持股80%，广东省地质矿产公司持股20%）为主体矿山，与易颖、金荣辉实际所有的孔家沟煤矿的采矿权及矿山等固定资产（剥离了除煤矿采矿权和矿山等固定资产之外的其他债权债务）进行整合，孔家沟煤矿根据政策要求进行关闭。合作双方以拟整合资产的评估值作为划分整合后新矿井股权的依据，新建矿井各股东股权比例如下：本公司占56%股权、广东省地质矿产公司占14%股权、易颖占13.50%股权、金荣辉占16.50%股权。详情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本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5-001,2015-002。

②根据贵州煤炭整合政策要求，参与兼并重组的煤矿要按照“减半”原则实施整合。目前公司参与煤矿集团重组的有2个煤矿，按煤矿数量“一对一减半”原则，公司已完成了煤矿减半的关闭指标（核桃坪煤矿配对关闭孔家沟煤矿，煤炭沟煤矿配对关闭兴坝田煤矿）。为尽可能地盘活现有煤矿资产，提高资产利用效率，回笼前期投入的资金，公司决定出售多出的煤炭关闭指标永安煤矿。2月5日，公司与柳向阳签订《贵州省纳雍县永安煤矿采矿权及股权转让合同》，以3000万元出让永安煤矿采矿权（包括其项下资产）和100%股权，对方将永安煤矿作为其所控制的猛者新寨煤矿（属鸿熙矿业煤矿整合主体名下煤矿）关闭指标，有利于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煤矿集团整合实施方案报批工作的顺利推进。

③公司与易颖、金荣辉随后形成《威宁县核桃坪煤矿（新）股东会决议》、签署《威宁县孔家沟煤矿资产移交确认书》，确定2015年3月26日为威宁县孔家沟煤矿资产、资料、生产经营管理权等的移交日期。但在此后的移交过程中因易颖、金荣辉设置障碍，拒不履行孔家沟煤矿的资产、资料和生产经营管理的交接义务，且擅自对本应纳入新矿井的孔家沟煤矿进行生产和销售，并将销售款项全部据为己有。

④2015年5月16日，贵州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贵州省能源局发布了黔煤兼并重组办【2015】44号《关于对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主体企业兼并重组实施方案的批复》，批准了涉及《整合合作协议》的煤矿整合方案。但交易对方（易颖、金荣辉）拒不合作，拒不移交孔家沟煤矿，新矿井技改整合受到严重影响。在经我司多次催告并派员前往组织、协调移交工作无果的情况下，为维护公司合法权益，避免更大损失，公司依法起诉易颖、金荣辉，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已于2015年7月13日受理了公司的诉讼申请。截至本报告公告日，诉讼尚在审理中，目前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详情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本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5-026。

2、因孔家沟煤矿而涉诉的情况

2016 年 11 月 29 日，公司收到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寄送的民事诉状、应诉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等相关材料。因金荣辉、易颖在拒不履行孔家沟煤矿交接义务后，擅自对孔家沟煤矿进行生产和销售，在本公司不知情的情况下，私自与四川能投机电物资有限公司、贵州威玻矿业贸易有限公司签订了煤炭买卖合同，最终因未能在合同结算日完成煤炭供给，欠四川能投预付货款 950 万元。此后，四川能投将该债权转让予四川威玻，四川威玻以孔家沟煤矿已被本公司“并购”和接管为由，向四川威远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连带赔偿原告延迟付款的违约损失及实现债权的相关费用等，且公司被原告申请诉讼财产保全，公司银行存款被冻结 1000 万元。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向四川威远县人民法院申请复议，要求撤销相关民事裁定书并解除查封冻结我司财产的保全措施。复议申请主要阐明：①公司不是“并购”孔家沟煤矿的主体，也非其股东；②因金荣辉、易颖没有履行交接义务，公司并没有接管孔家沟煤矿；③本案并不存在合并各方的债务由“合并后”的公司承继的情形；④四川威远县人民法院不对债务人的财产进行保全，却对不存在法律关系的并且诉请承担“连带责任”的我司进行财产保全，没有事实和法律依据。

2016 年 12 月 5 日，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以公司的复议申请不符合相关法律规定为由驳回本公司的请求。公司对决定书中有关孔家沟煤矿与本公司关系的认定并不认同，公司坚决应诉，维护自身合法权益。2017 年 3 月 1 日，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开庭审理该案，目前尚在审理中，未有判决结果。详情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本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6-030。

3、关于公司向柳向阳、猛者新寨煤矿及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提起诉讼的事项

2015 年 2 月 5 日，公司与柳向阳签订《贵州省纳雍县永安煤矿采矿权及股权转让合同》，其后公司如约履行合同义务，猛者新寨煤矿顺利获得批复，完成了对永安煤矿的整合，然而柳向阳对此仅支付了 100 万元转让款，余款经我方多次发函催收仍拖欠至今未付，已构成严重违约，为维护公司合法权益，避免遭受更大损失，公司依法起诉柳向阳、猛者新寨煤矿及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此案，目前尚待开庭审理。详情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本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关于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整合进展及涉诉的公告

索引：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日期：2016年12月14日，公告编号：2016-030

2、关于子公司以债权转让及回购方式融资的公告

索引：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日期：2016年1月30日，公告编号：2016-002

3、关于合同履行进展及提起诉讼的公告

索引：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日期：2017年3月2日，公告编号：2017-00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82,278	0.09%						582,278	0.09%
3、其他内资持股	582,278	0.09%						582,278	0.0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33,285	0.07%						433,285	0.07%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8,993	0.02%						148,993	0.0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22,173,326	99.91%						622,173,326	99.91%
1、人民币普通股	622,173,326	99.91%						622,173,326	99.91%
三、股份总数	622,755,604	100.00%						622,755,604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43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1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52%	102,856,241	0		102,856,241	质押	94,820,000
东莞市振兴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7%	7,287,279	0		7,287,279		
易敏珠	境内自然人	0.89%	5,568,775	5,568,77		5,568,775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润之信 13 期集合资金信托计	其他	0.78%	4,879,012	4,879,01		4,879,012		

划								
付波	境内自然人	0.75%	4,650,000	4,650,00		4,650,000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0%	3,750,000	3,750,00		3,750,000		
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中国民生信托—至信 26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55%	3,420,000	3,420,00		3,420,000		
周希俭	境内自然人	0.52%	3,240,000	3,240,00		3,240,000		
施云刚	境内自然人	0.52%	3,237,700	3,237,70		3,237,700		
杭州金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金雕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1%	3,171,800	3,171,80		3,171,8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两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前两名股东与第三至第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充足的确定性信息对第三名至第十名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情况作出判断。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102,856,241	人民币普通股	102,856,241					
东莞市振兴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7,287,279	人民币普通股	7,287,279					
易敏珠	5,568,775	人民币普通股	5,568,775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润之信 13 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879,012	人民币普通股	4,879,012					
付波	4,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650,000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3,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50,000					
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中国民生信托—至信 26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4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20,000					
周希俭	3,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40,000					
施云刚	3,237,700	人民币普通股	3,237,700					
杭州金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金雕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171,800	人民币普通股	3,171,8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公司前两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前两名股东与第三至第十名股东之间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充足的确定性信息对第三名至第十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情况作出判断。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上述股东中，东莞市振兴工贸发展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7,287,279 股，易敏珠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629,267 股，施云刚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743,9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陈林	1987 年 12 月 25 日	91441900190379022Y	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等。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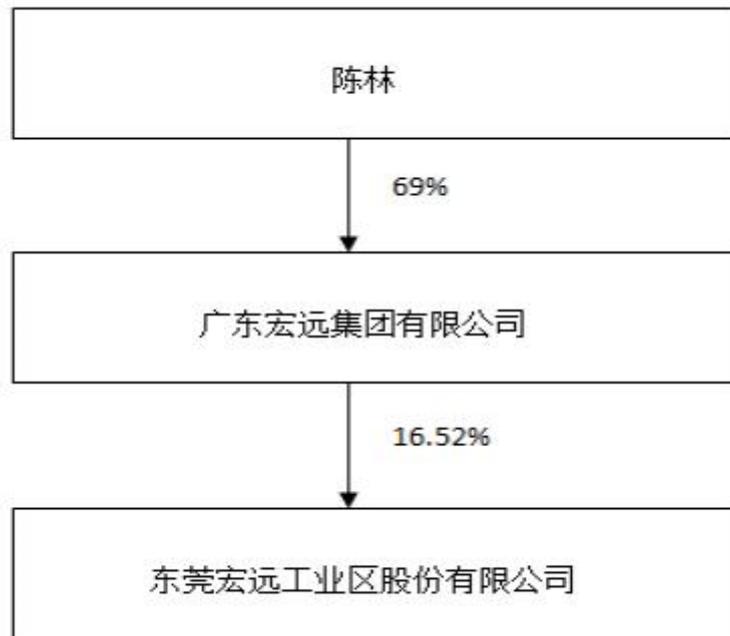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陈林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I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周明轩	董事长	现任	男	51	2014年05月20日	2017年05月20日	150,000				150,000
钟振强	董事	现任	男	45	2014年05月20日	2017年05月20日	2,696				2,696
	总经理	现任	男		2015年01月01日	2017年12月31日					
王连莹	董事	现任	男	45	2014年05月20日	2017年05月20日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2015年01月01日	2017年12月31日					
高香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1	2014年05月20日	2017年05月20日					
徐波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6	2014年05月20日	2016年05月12日					
刘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7	2016年05月12日	2017年05月20日					
冯炳强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60	2014年05月20日	2017年05月20日	46,392				46,392
胡志强	监事	现任	男	47	2014年05月20日	2017年05月20日					
黄金维	监事	现任	男	53	2014年	2017年					

					05月20日	05月20日					
刘卫红	监事	现任	女	46	2014年05月20日	2017年05月20日					
石峰	监事	现任	男	34	2014年05月20日	2017年05月20日					
鄢国根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5	2014年05月20日	2017年05月20日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2016年12月26日	2019年12月25日					
黄懿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2	2016年12月26日	2019年12月25日					
合计	--	--	--	--	--	--	199,088	0	0	0	199,088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徐波	独立董事	离任	2016年05月12日	根据教育部门相关规定以及个人工作原因，因不便于继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徐波先生提出申请辞去其所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之职务，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刘勇	独立董事	选举	2016年05月12日	因徐波先生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的人数低于法定人数，在经董事会提名且通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刘勇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
鄢国根	副总经理	任免	2016年12月26日	续聘
黄懿	副总经理	任免	2016年12月26日	续聘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周明轩先生，1995年开始任职于本公司，历任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公司总经理，现为本公司董事长。

钟振强先生，1993年7月至今在本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主管、财务部经理、副总经理等职，并曾于1995年5月至2004年6月担任本公司监事一职。钟振强先生现为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连莹先生，1993年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副经理、经理，现为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高香林先生，1988年至2005年任教于江西经济管理干部学院，会计学专业教授；2005年8月至今任职于东莞理工学院城市学院财经系，担任财经系主任等职，现为本公司独立董事。

刘勇先生，1992年7月至1997年11月任江中制药集团财务部会计师，1997年12月至2010年2月任江西经济管理干部学院会计系副主任、财务处副处长，2010年3月至今任东莞理工学院工商管理学院副教授，现为本公司独立董事。

冯炳强先生，历任篁村管理区副主任、篁村村民委员会副主任、主任及篁村管理区支部组织委员等职务，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黄金维先生，1987年至今任职于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曾任广东宏远集团生化药厂副厂长、厂长，现为本公司监事。黄金维先生在股东单位任职，现为广东宏远集团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胡志强先生，1990年入职本公司，曾任企业部经理、东莞宏远逸士生物技术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胡志强先生在股东单位任职，为广东宏远篮球俱乐部总经理。

刘卫红女士，1992年7月至今本公司工作，历任办公室主管、高级主管，现为办公室主任、本公司监事。

石峰先生，2006年6月起在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工作，历任高级主管，办公室副主任，现为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本公司监事。

鄢国根先生，1996年3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历任财务部主管等职，现为本公司财务部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黄懿女士，1995年7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历任总经理秘书、办公室副经理、办公室经理、本公司监事等职，现为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胡志强	广东宏远篮球俱乐部	总经理	2015年09月11日	--	是
黄金维	广东宏远集团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02月08日	--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广东宏远篮球俱乐部、广东宏远集团药业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单位。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高香林	东莞理工学院城市学院	教授	2005年08月01日	--	是
刘勇	东莞理工学院	教授	2010年03月01日	--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是根据公司职员工资标准发放，实行月付月薪，年终考核确定年收入的方法。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周明轩	董事长	男	51	现任	59.18	否
钟振强	董事、总经理	男	45	现任	54.7	否
王连莹	董事、财务总监	男	45	现任	52.15	否
高香林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4	否
徐波	独立董事	男	56	离任	1.5	否
刘勇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2.5	否
冯炳强	监事会主席	男	60	现任	0	否
胡志强	监事	男	47	现任	0	是
黄金维	监事	男	53	现任	0	是
刘卫红	监事	女	46	现任	20.76	否
石峰	监事	男	34	现任	25.26	否
鄢国根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30.45	否
黄懿	副总经理	女	42	现任	30.45	否
合计	--	--	--	--	280.95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7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1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1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81
销售人员	58
技术人员	35

财务人员	25
行政人员	116
合计	41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及以上	134
其他	281
合计	415

2、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政策注重员工权益保障，为员工积极构建内部公平、外部具有竞争力，以市场为导向的，同时服务于公司发展战略的薪酬体系。

3、培训计划

公司一贯重视加强员工培训教育，努力创建学习型组织，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每年制定年度培训计划，针对各岗位安排进行岗前培训、专业技能培训、职业操守培训等定期和不定期培训。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对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规范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治理结构完整、健全、清晰，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严格做好内幕信息的防控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无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没有受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况。

三、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做到了“五分开”。

- 1、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 2、公司在人员人事、劳动合同、工资、档案等方面独立管理。
- 3、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目前仅在办公场所方面租用控股股东旗下的物业。公司向控股股东租用办公场所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目前免费使用控股股东品牌，对此公司按计划分阶段培育自身独立品牌体系，进一步理顺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品牌使用关系。
- 4、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各部门机构独立分开。
- 5、公司与控股股东的财务运作各自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会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四、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9.87%	2016 年 05 月 12 日	2016 年 05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6-018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高香林	8	8	0	0	0	否
徐波	4	4	0	0	0	否
刘勇	4	4	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一直认真行权，依法履职，致力于保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根据《证券法》、《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经营和治理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建议，对董事会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依据专业知识和能力做出独立、客观的判断，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内控体系的建立情况进行定期检查与监督；对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性进行审计；对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参与2016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监督、核查和沟通工作，重点为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公司2016年审计工作计划与公司2016年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在2016年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认真审阅相关材料，对审计工作进行督促，并多次与年审会计师

进行沟通和交流，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协调。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财务审计报告后，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对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无异议，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表决。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履行了职责，对2016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公司考核办法进行了实施，披露情况与实际发放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无股权激励计划。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搜寻、研究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对公司独立董事、副总经理人选的选举、续聘进行了审查和建议。

4、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未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进行调整。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6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参加股东大会以及核查相关资料等方式，切实有效地履行了监督职能，现将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1、2016 年度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四次会议，会议的详细情况如下：

- 2016 年 4 月 13 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及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5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2016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 2016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 2016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

2、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6 年度公司依法规范运作，各项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内部制度较为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行为，没有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

2016 年度公司在“三会”制度、财务管理及信息披露等方面，能够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运作，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实际情况的变化，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及内控体系，以适应发展的需要。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认为公司 2016 年的财务报告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事项。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未发生较大或重大的关联交易，办公场所关联租赁定价公允合理，随行就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行为。

九、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直接向董事会负责，接受董事会直接考核、奖励。董事会依据《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对其工作情况予以考核，监事会对此进行监督。

十、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1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环境无效；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但公司内部控制运行中未能发现该错报；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的情形。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或实施相应的控制机制，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1) 违反法律、法规较严重；(2) 除政策性亏损外，连年亏损，持续经营受到挑战；(3)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败；(4) 下属重要子公司缺乏内部控制建设，管理混乱；(5) 管理层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6) 被媒体曝光负面新闻，产生较大负面影响；(7) 对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或重要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并未加以改正（重大缺陷）；(8) 发生重大负面事项，并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重大缺陷）。</p>
定量标准	<p>一般缺陷：潜在错报及漏报金额低于被评价单位年度财务报告总体重要性水平的 40% 及以下；重要缺陷：潜在错报及漏报金额间于被评价单位年度财务报告总体重要性水平的 40%—100% 之间；重大缺陷：潜在错报及漏报金额高于被评价单位年度</p>	<p>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低于被评价单位年度财务报告总体重要性水平的 2% 及以下；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高于被评价单位年度财务报告总体重要性水平的 2% 以上；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高于被评价单位年</p>

	财务报告总体重要性水平的 100% 及以上	度财务报告总体重要性水平的 2% 以上; 且相关控制系统性缺失或系统性失败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十一、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 粤宏远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15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04 月 1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广会审字[2017]G1604453001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吉争雄 徐如杰

审计报告正文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吉争雄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如杰

中国 广州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0,999,829.87	258,666,326.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4,003,896.15	32,235,500.62
预付款项	2,646,669.71	9,708,372.2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1,450,902.79	5,508,012.49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4,331,206.48	84,216,485.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29,171,069.31	1,641,890,778.8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530,971.58	21,616,142.97
流动资产合计	2,018,134,545.89	2,053,841,619.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1,499,988.50	603,4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22,179,292.42	41,220,554.57
投资性房地产	229,532,636.72	214,972,198.30
固定资产	56,511,356.56	80,823,052.6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5,360,129.92	169,445,049.2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33,509.98	1,928,195.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903,330.12	21,097,805.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2,320,244.22	1,132,886,855.99
资产总计	2,760,454,790.11	3,186,728,475.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8,560,000.00	746,9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8,842,519.62	135,759,733.86
预收款项	346,336,656.95	300,682,804.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579,805.14	10,652,347.49
应交税费	68,191,697.95	39,471,064.24
应付利息	796,736.93	6,724,936.62
应付股利	17,331.40	17,331.40
其他应付款	39,854,974.42	64,753,563.2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8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33,559,722.41	1,404,961,781.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253,22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5,453,381.28	
递延收益	2,531,053.32	2,614,955.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984,434.60	255,834,955.64
负债合计	1,041,544,157.01	1,660,796,737.3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22,755,604.00	622,755,6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4,761,591.22	554,760,211.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353,290.30	2,016,977.66
盈余公积	212,769,122.13	212,769,122.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8,852,994.44	111,686,449.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01,492,602.09	1,503,988,365.25
少数股东权益	17,418,031.01	21,943,372.8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18,910,633.10	1,525,931,738.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60,454,790.11	3,186,728,475.43

法定代表人：周明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连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鄢国根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3,997,398.08	112,677,927.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11,450,902.79	6,493,055.5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67,565,132.21	1,923,462,350.09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493,013,433.08	2,042,633,332.9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0,702,719.40	231,788,852.44
投资性房地产	147,736,553.05	159,237,842.17
固定资产	455,929.14	609,365.7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68,033.70	733,243.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0,163,235.29	392,369,304.21
资产总计	1,873,176,668.37	2,435,002,637.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2,160,000.00	738,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227,115.56	31,994.56
应交税费	173,861.24	413,926.27
应付利息	603,861.42	4,388,769.69
应付股利	17,331.40	17,331.40
其他应付款	26,988,122.59	35,198,289.0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8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84,550,292.21	878,550,310.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3,22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531,053.32	2,614,955.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31,053.32	65,834,955.64
负债合计	387,081,345.53	944,385,266.6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22,755,604.00	622,755,6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4,680,609.79	554,679,230.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2,769,122.13	212,769,122.13
未分配利润	95,889,986.92	100,413,414.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86,095,322.84	1,490,617,370.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73,176,668.37	2,435,002,637.1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125,338,980.84	309,567,400.26
其中：营业收入	1,125,338,980.84	309,567,400.2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87,138,615.91	400,502,537.67
其中：营业成本	814,060,951.90	222,962,136.8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5,216,837.33	25,405,880.01
销售费用	96,001,753.53	36,886,550.25
管理费用	60,664,007.36	58,310,902.95
财务费用	34,484,724.30	56,526,588.65
资产减值损失	-3,289,658.51	410,478.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0,958,737.85	-22,710,696.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0,958,737.85	-6,528,298.2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9,159,102.78	-113,645,834.12
加：营业外收入	993,108.00	618,227.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146.30
减：营业外支出	12,687,308.47	1,261,044.9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42,154.72	521,001.5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7,464,902.31	-114,288,651.78
减：所得税费用	15,003,750.44	-15,443,804.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461,151.87	-98,844,847.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7,166,544.77	-92,062,660.73
少数股东损益	-4,705,392.90	-6,782,187.0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2,461,151.87	-98,844,847.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7,166,544.77	-92,062,660.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705,392.90	-6,782,187.0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166	-0.147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166	-0.1478

本期无发生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法定代表人：周明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连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鄢国根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2,776,830.44	32,871,298.69
减：营业成本	12,586,766.28	12,717,121.73
税金及附加	3,290,172.03	1,840,792.9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533,677.61	15,037,229.20
财务费用	5,296,830.15	6,644,655.81
资产减值损失	2,139,159.26	1,773,698.3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86,133.04	2,5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86,133.0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55,907.93	-2,642,199.39
加：营业外收入	98,320.00	316,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629.00	95,017.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29.00	117.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58,216.93	-2,421,216.54
减：所得税费用	-534,789.82	-393,014.7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23,427.11	-2,028,201.7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23,427.11	-2,028,201.7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86,353,934.62	601,097,294.3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731,177.17	5,478,906.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5,085,111.79	606,576,200.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2,408,804.50	307,212,693.7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170,088.43	38,756,142.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830,723.18	66,359,891.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393,646.16	65,171,402.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1,803,262.27	477,500,13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281,849.52	129,076,070.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	1,046,840.5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1,901,390.93	42,107,188.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1,901,440.93	44,154,029.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4,900.43	401,780.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330,190.00	9,44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55,090.43	9,846,780.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046,350.50	34,307,248.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3,620,000.00	87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3,620,000.00	97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41,800,000.00	1,045,5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863,690.77	116,113,729.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240,000.00	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3,903,690.77	1,211,693,729.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283,690.77	-235,693,729.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9,044,509.25	-72,310,410.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875,051.92	217,185,462.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3,919,561.17	144,875,051.9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697,034.03	32,784,620.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614.89	3,324,992.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27,648.92	36,109,613.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78,643.65	1,182,979.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6,387,730.69	5,893,391.16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43,540.46	7,477,938.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594,114.54	6,154,678.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204,029.34	20,708,987.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76,380.42	15,400,625.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4,681,457.68	556,401,867.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4,681,457.68	557,401,867.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845.02	22,9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8,124,000.00	9,44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30,600.00	688,560,785.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03,445.02	698,028,685.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7,778,012.66	-140,626,818.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6,620,000.00	78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6,620,000.00	78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22,800,000.00	641,5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002,161.43	13,359,618.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5,802,161.43	654,939,618.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182,161.43	132,060,381.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19,470.81	6,834,189.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677,927.27	105,843,737.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997,398.08	112,677,927.2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	永续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622,755,604.00				554,760,211.79			2,016,977.66	212,769,122.13		111,686,449.67	21,943,372.80	1,525,931,738.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22,755,604.00				554,760,211.79			2,016,977.66	212,769,122.13		111,686,449.67	21,943,372.80	1,525,931,738.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79.43		336,312.64				197,166,544.77	-4,525,341.79	192,978,895.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7,166,544.77	-4,705,392.90	192,461,151.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36,312.64				180,051.11	516,363.75	
1. 本期提取							1,260,918.19				540,393.51	1,801,311.70	
2. 本期使用							924,605.55				360,342.40	1,284,947.95	
(六) 其他					1,379.43							1,379.43	
四、本期期末余额	622,755,604.00				554,761,591.22		2,353,290.30	212,769,122.13		308,852,994.44	17,418,031.01	1,718,910,633.1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22,755,604.				553,515,886.33			2,160,723.81	212,769,122.13		203,749,110.40	19,709,370.20	1,614,659,816.	

	00											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22,755,604.00			553,515,886.33			2,160,723.81	212,769,122.13		203,749,110.40	19,709,370.20	1,614,659,816.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44,325.46			-143,746.15			-92,062,660.73	2,234,002.60	-88,728,078.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92,062,660.73	-6,782,187.04	-98,844,847.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44,325.46								1,244,325.4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244,325.46								1,244,325.46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43,746.15					-15,364.34	-159,110.49
1. 本期提取							2,111,904.26					892,943.01	3,004,847.27
2. 本期使用							2,255,650.41					908,307.35	3,163,957.76
（六）其他												9,031,553.98	9,031,553.98
四、本期期末余额	622,755,604.00				554,760,211.79		2,016,977.66	212,769,122.13			111,686,449.67	21,943,372.80	1,525,931,738.0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22,755,604.00				554,679,230.36				212,769,122.13	100,413,414.03	1,490,617,370.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22,755,604.00				554,679,230.36				212,769,122.13	100,413,414.03	1,490,617,370.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79.43					-4,523,427.11	-4,522,047.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23,427.11	-4,523,427.11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379.43						1,379.43
四、本期期末余额	622,755,604.00				554,680,609.79				212,769,122.13	95,889,986.92	1,486,095,322.8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22,755,604.00				554,679,230.36				212,769,122.13	102,441,615.78	1,492,645,572.27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22,755,604.00				554,679,230.36				212,769,122.13	102,441,615.78	1,492,645,572.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28,201.75	-2,028,201.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28,201.75	-2,028,201.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22,755,604.00				554,679,230.36				212,769,122.13	100,413,414.03	1,490,617,370.52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1992年4月8日经广东省企业股份制试点联审小组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粤体改[1992]9号”文件批复进行股份制改组，并于1992年5月8日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1994年12月5日公司经广东省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粤体改[1994]104号”文件批准，吸收合并形成本公司。本公司已于2015年11月16日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并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1900281825294G《营业执照》，注册资本（股本）为622,755,604.00元，法定代表人为周明轩。公司注册地址及总部办公地址：东莞市南城区宏远工业区。

2、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开发经营工业区、物业出租，房地产开发，水电工程，原煤开采

3、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具体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参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4月13日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固体矿产资源业;房地产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从事固体矿产资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11、应收款项”、“三20、长期资产减值”、“三25、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承诺编制的报告期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一次交换交易实现合并的，投资成本为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的，投资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公司将其计入投资成本；购买成本超过按股权比例享有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中所占份额的部分，确认为商誉。如果公司取得的在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中所占的份额超过购买成本，则超出的金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母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如果母公

司是投资性主体，且不存在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则不应当编制合并财务报表，该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二十一条规定以公允价值计量其对所有子公司的投资，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合并报表采用的会计方法

公司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号一合并财务报表》的要求，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会计报表及其他相关资料为依据，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间的债权与---债务项目、内部销售收入和未实现的内部销售利润等项目，以及母公司对子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项目的数额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的基础上，合并各报表项目数额编制。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报表中单独列示。子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按照母公司统一选用的会计政策确定。

(3) 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列示。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4) 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①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②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③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现金流量表》的规定，对持有时间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均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发生时的国家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的利润分配表中该项目的人民币金额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项目合计数的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利润表中所有项目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有关反映发生数的项目采用平均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年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项目的金额列示；“未分配利润”项目按折算后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的其他各项目的金额计算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1）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本公司将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

（2）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再划分为两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3）金融工具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应当终止确认。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公司初始确认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对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等情况，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改按成本计量，该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等情况，使金融负债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改按成本计量，该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与在活跃的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应当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按照或有事项准则确定的金额；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准则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

公司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相同会计期间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变动的抵消结果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7）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公司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进行单独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中进行减值测试。主要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方法分别如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能以公允价值可靠计量的，以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的投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8）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因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所允许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公司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重分类日，该投资剩余部分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的应收账款和单项金额超过 50 万的其他应收款（含关联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运用个别认定法来评估资产减值损失，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内部往来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1.00%
1—2 年	10.00%	3.00%
2—3 年	25.00%	6.00%
3—4 年	50.00%	12.00%
4 年以上	100.00%	15.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固体矿产资源业;房地产业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成本、房地产开发产品等。

-房地产开发产品是指已建成待出售的物业。

-房地产开发成本是指尚未建成、待出售的物业。包括土地开发成本、房屋开发成本、配套设施开发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各项存货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时按不同行业分别采用先进先出法和加权平均法计算。

-土地开发成本的核算方法：按受让土地使用权实际支付的金额计入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竣工时再按建筑面积平均分摊。

-公共配套费用的核算方法：按实际支付费用金额计入开发成本，完工时，摊销转入住宅等可售物业的成本，但如具有经营价值且开发商拥有收益权的配套设施，单独记入“固定资产”。

-为开发房地产借入的资金所发生的利息等借款费用，在开发产品没有完工交付前，计入开发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则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仍然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并定期盘点存货。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①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②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

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③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④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4、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0、长期资产减值。

(6)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一般情况下，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支出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0、长期资产减值。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公司相关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则对该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并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其他	25	5	3.80
机械设备	其他	10	5	9.50
电子设备	其他	5	5	19.00
运输设备	其他	5	5	19.00
办公设备	其他	5	5	19.00
工具用具	其他	5	5	19.0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确定其折旧率。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①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②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③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固体矿产资源业;房地产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从事固体矿产资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公司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的计量：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所发生的直接建筑、安装成本及所借入款项的实际承担的利息支出、汇兑损益等。

(3)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支出核算，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原估计值进行调整。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0、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并应当在资本化期间内，将其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应当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一般借款利息费用资本化金额=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所占用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

=所占用一般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之和÷所占用一般借款本金加权平均数

所占用一般借款本金加权平均数=∑(所占用每笔一般借款本金×每笔一般借款在当期所占用的天数/当期天数)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计价

①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②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③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⑤ 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⑥ 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2)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而发生的支出。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发生的支出。

(3)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①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

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参考历史经验或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等确定。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公司将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②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复核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③ 无形资产的摊销

公司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0、长期资产减值。

20、长期资产减值

(1) 适用范围

资产减值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不含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无形资产（包括资本化的开发支出）、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商誉等。

(2) 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②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③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④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⑤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⑥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⑦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4) 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资产组的认定及减值处理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应当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6) 商誉减值

公司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并按照本附注所述资产组减值的规定进行处理。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以实际发生的支出入账并在其预计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① 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② 设定受益计划：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5)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3、预计负债

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①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①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②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对于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不确认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在可行权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按照行权情况，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其中：对于换取职工服务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对于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股份支付，以所换取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则按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对于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确定成本费用和应付职工薪酬。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计入应付职工薪酬。在可行权之后不再确认成本费用，对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应当考虑以下因素：① 期权的行权价格；② 期权的有效期；③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④ 股价预计波动率；⑤ 股份的预计股利；⑥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⑦ 分期行权的股份支付。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根据上述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和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截至当期累计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再减去前期累计已确认金额，作为当期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借记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25、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26、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固体矿产资源业;房地产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从事固体矿产资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③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④相关的收入和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具体业务收入确认收入条件如下

（1）房地产销售收入

房地产销售在房产完工并验收、签定了销售合同、取得了买方付款证明并交付使用时确认房地产销售收入的实现。买方接到书面交房通知，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的，于书面交房通知确定的交付使用时限结束后即确认收入的实现。

（2）物业租赁收入

物业出租按与承租方签定的合同或协议规定按直线法确认房屋出租收入的实现。

（3）原煤销售收入

煤炭、焦炭销售收入在原煤经过称重后送至客户并取得客户的货运签收时确认收入。

（4）水电工程

公司分阶段完成水电工程的安装，在业主验收合格结算后，确认相应的水电工程收入。

27、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其中，按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应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所得税的核算方法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②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②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减记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29、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不适用。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其他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销售额	17%、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主营业务收入	25%/7%
营业税	商品房收入及房租收入/原煤吨数	5%/每吨 5 元
资源税	原煤销售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土地增值税	按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	按超率累进税率 30% - 60%

2、税收优惠

不适用。

3、其他

①本公司子公司威宁县结里煤焦煤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结里煤焦”）、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新发乡威宁县煤炭沟煤矿（以下简称“煤炭沟”）企业所得税的纳税基础为主营业务收入，税率为7%。

②2016年5月1日起全面推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本公司主要业务适用的税种为增值税，不再缴纳营业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13,050.19	762,676.99
银行存款	662,506,510.98	244,112,374.93
其他货币资金	17,080,268.70	13,791,274.97
合计	680,999,829.87	258,666,326.89

其他说明

- ①其他货币资金为保函保证金、客户按揭保证金及环境治理保证金；
- ②受限货币资金参见“附注七、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764,743.00	100.00%	1,760,846.85	4.92%	34,003,896.15	33,263,428.00	100.00%	1,027,927.38	3.09%	32,235,500.62
合计	35,764,743.00	100.00%	1,760,846.85	4.92%	34,003,896.15	33,263,428.00	100.00%	1,027,927.38	3.09%	32,235,500.6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5,937,535.00	778,126.05	3.00%
1 年以内小计	25,937,535.00	778,126.05	3.00%
1 至 2 年	9,827,208.00	982,720.80	10.00%
合计	35,764,743.00	1,760,846.85	4.9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32,919.47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3,522,064.00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9.8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178,113.60元。

单位：元

项目	是否关联方	金额	账龄	坏账准备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否	1,657,040.00	1年以内	49,711.20
御庭山-叠加别墅-9栋-9-0703	否	830,000.00	1年以内	24,900.00
江南第一城三期-82栋-1单元-1-2404	否	449,824.00	1-2年	44,982.40
御庭山-叠加别墅-23栋-23-0504	否	299,200.00	1-2年	29,920.00
御庭山-叠加别墅-23栋-23-0503	否	286,000.00	1-2年	28,600.00
合计	--	3,522,064.00	--	178,113.6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72,714.02	51.87%	8,310,175.30	85.60%
1 至 2 年	86,150.62	3.26%	62,086.92	0.64%
2 至 3 年	6,345.07	0.24%	204,650.00	2.11%
3 年以上	1,181,460.00	44.64%	1,131,460.00	11.65%
合计	2,646,669.71	--	9,708,372.22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结里煤焦预付贵州贵山矿业开发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技改服务费，由于结里煤焦未完成煤矿整合，处于停产状态，暂停扩能改建工程，待取得扩能改建批准，再继续进行技改工程。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2,421,779.02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91.50%。

单位：元

项目	是否关联方	金额	账龄
贵州贵山矿业开发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否	1,101,460.00	4-5年400,000.00;5年以上701,460.00
东莞东力电器设备公司	否	579,410.86	1年以内
威宁供电局	否	357,629.58	1年以内282,478.96; 1-2年75,150.62
广东明电电力设备公司	否	260,257.20	1年以内
江苏省电力公司昆山市供电公司	否	123,021.38	1年以内
合计	--	2,421,779.02	--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1,450,902.79	5,508,012.49
合计	11,450,902.79	5,508,012.49

(2) 重要逾期利息

期末公司无重要逾期的应收利息。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933,935.22	11.87%	3,791,967.61	63.90%	2,141,967.61	4,283,935.22	4.55%	2,141,967.61	50.00%	2,141,967.6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649,947.38	87.33%	1,460,708.51	3.35%	42,189,238.87	89,496,612.40	95.03%	7,422,094.59	8.29%	82,074,517.8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0,000.00	0.80%	400,000.00	100.00%		400,000.00	0.42%	400,000.00	100.00%	
合计	49,983,882.60	100.00%	5,652,676.12	11.31%	44,331,206.48	94,180,547.62	100.00%	9,964,062.20	10.58%	84,216,485.4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东莞宏强电子有限公司	4,283,935.22	2,141,967.61	50.00%	对方资金周转困难，逾期还款超过半年
贵州星海投资有限公司	1,650,000.00	1,650,000.00	100.00%	对方无法联系，逾期还款超过一年
合计	5,933,935.22	3,791,967.61	--	--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东莞市供电局	400,000.00	400,000.00	100.00	账龄长且催收无效
合计	400,000.00	400,000.00	100.00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内	5,645,786.26	56,457.86	1.00%
1 年以内小计	5,645,786.26	56,457.86	1.00%
1 至 2 年	33,700,075.58	1,011,002.27	3.00%
2 至 3 年	2,311,936.78	138,716.21	6.00%
3 至 4 年	1,476,338.00	177,160.56	12.00%
4 年以上	515,810.76	77,371.61	15.00%
合计	43,649,947.38	1,460,708.51	3.3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311,386.0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7,336,407.02	54,069,572.43
股权转让款	30,650,000.00	30,650,000.00
保证金、押金	4,906,081.11	5,102,867.84
专项基金	4,011,628.14	3,589,582.40
代垫款	3,046,535.59	479,327.62
其他	25,230.74	217,293.33
备用金	8,000.00	71,904.00
合计	49,983,882.60	94,180,547.6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柳向阳	股权转让款	29,000,000.00	1-2 年	58.02%	870,000.00
东莞宏强电子有限公司	往来款	4,283,935.22	4 年以上	8.57%	2,141,967.61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墙体专项基金	2,725,708.34	1 年以内 422,045.74 元, 1-2 年 2,303,662.60 元	5.45%	73,330.34
茂名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代垫款	2,518,200.00	1 年以内	5.04%	25,182.00
纳雍县街南煤矿	往来款	2,000,000.00	2-3 年	4.00%	120,000.00
合计	--	40,527,843.56	--	81.08%	3,230,479.95

其他应收款柳向阳为应收永安煤矿股权转让款，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按合同约定履行了相关义务，永安煤矿关闭通过了相关部门验收，猛者新寨煤矿已完成对永安煤矿的整合，但相关款项尚未收到。因柳向阳以其实际独资持有的盘县猛者新寨煤矿（包括产能改造后的新矿井）对该笔款项提供连带担保责任，故公司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不予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具体详见“附注十六、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1) 存货分类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按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成本	957,687,982.74		957,687,982.74	1,245,893,852.43		1,245,893,852.43
开发产品	264,467,931.72	974,250.20	263,493,681.52	390,236,877.50	974,250.20	389,262,627.30
原材料	1,917,161.37	288,808.10	1,628,353.27	2,330,209.66		2,330,209.66
工程施工	5,830,177.42		5,830,177.42	3,840,852.75		3,840,852.75
库存商品	530,874.36		530,874.36	563,236.69		563,236.69
合计	1,230,434,127.61	1,263,058.30	1,229,171,069.31	1,642,865,029.03	974,250.20	1,641,890,778.83

按下列格式分项目披露“开发成本”及其利息资本化率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初余额	本期转入开发产品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本期（开发成本）增加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康城假日	2014年02月01日	2016年07月01日	660,000,000.00	566,894,641.04	643,804,457.21		76,909,816.17	0.00	63,442,589.61	7,798,541.66	银行贷款;其他
帝庭山	2015年01月01日	2018年01月01日	1,100,000,000.00	593,599,350.57				806,209,375.64	87,567,662.82	15,754,751.65	银行贷款;其他
苏州天骏金融服务产业园	2015年12月01日	2017年12月01日	510,000,000.00	75,841,725.60				141,030,862.14	2,782,072.37	1,797,029.30	银行贷款;其他
时代国际	2017年12月01日	2019年05月01日	155,000,000.00	9,558,135.22				10,447,744.96			银行贷款;其他

合计	--	--	2,195,000,000.00	1,245,893,852.43	643,804,457.21		76,909,816.17	957,687,982.74	153,792,324.80	25,350,322.61	--
----	----	----	------------------	------------------	----------------	--	---------------	----------------	----------------	---------------	----

按下列格式分项目披露“开发产品”：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宏远花园	1994年01月01日	1,337,427.60			1,337,427.60
家电城（宏明花园）	1994年06月01日	1,098,788.53			1,098,788.53
江南第一城	2012年06月01日	72,741,438.35		41,511,554.50	31,229,883.85
江南雅筑	2008年03月01日	2,457,470.99		2,457,470.99	
时代广场	2003年03月01日	12,290,000.00			12,290,000.00
御庭山	2013年02月01日	300,311,752.03	2,965,803.85	180,477,510.78	122,800,045.10
康城假日	2016年07月01日		643,804,457.21	548,092,670.57	95,711,786.64
合计	--	390,236,877.50	646,770,261.06	772,539,206.84	264,467,931.72

按下列格式分项目披露“分期收款开发产品”、“出租开发产品”、“周转房”：不适用

（2）存货跌价准备

按下列格式披露存货跌价准备金计提情况：

按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备注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开发产品	974,250.20					974,250.20	--
原材料		288,808.10				288,808.10	--
合计	974,250.20	288,808.10				1,263,058.30	--

按项目分类：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备注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家电城（宏明花园）	974,250.20					974,250.20	--

结里煤焦原材料		288,808.10				288,808.10	--
合计	974,250.20	288,808.10				1,263,058.30	--

公司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存货可变现净值根据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确定：

- ①开发产品计提减值的原因因为宏明花园余下物业市价低于账面成本所致。
- ②原材料计提减值的原因因为结里煤焦停产，原材料闲置未使用，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所致。

(3) 存货期末余额中借款费用资本化率的情况

存货年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107,477,275.54元。

(4) 存货受限情况

不适用。

(5)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不适用。

(6) 其他

开发产品的权利受限情况参见“附注七、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售房屋预缴营业税及附加税		21,616,142.97
预售房屋预缴增值税及附加税	15,530,971.58	
合计	15,530,971.58	21,616,142.97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东莞市万科置地有限公司	41,499,988.50		41,499,988.50	603,400,000.00		603,400,000.00	--
合计	41,499,988.50		41,499,988.50	603,400,000.00		603,400,000.00	--

注：合营房地产项目公司东莞市万科置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万科置地”）运营情况良好，现金流正常，按照协议，东莞万科置地从2015年开始分期归还借款，2016年度共收回款项561,900,011.50元，因此长期应收款不存在回收风险。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东莞市万科置地有限公司	18,771,702.13			182,044,870.89						200,816,573.02	
小计	18,771,702.13			182,044,870.89						200,816,573.02	
二、联营企业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	22,448.852.44			-1,086,133.04						21,362,719.40	

公司											
小计	22,448.85			-1,086.13						21,362.71	
	2.44			3.04						9.40	
合计	41,220.55			180,958.7						222,179.2	
	4.57			37.85						92.42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87,353,598.52			387,353,598.52
2.本期增加金额	30,677,018.67			30,677,018.67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0,677,018.67			30,677,018.67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18,030,617.19			418,030,617.1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72,381,400.22			172,381,400.22
2.本期增加金额	16,116,580.25			16,116,580.25
(1) 计提或摊销	15,612,025.53			15,612,025.53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504,554.72			504,554.7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88,497,980.47			188,497,980.4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9,532,636.72			229,532,636.72
2.期初账面价值	214,972,198.30			214,972,198.30

注：本期新增房屋建筑物中9,958,315.50元为江南第一城会所于2016年4月1日由自用转为出租，由“固定资产”重分类至“投资性房地产”；其余为“江南第一城”三期项目和“御庭山”项目的商铺由自有出售转为自有出租，由“存货”重分类至“投资性房地产”。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公司年末余额中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4) 其他

所有权受限的投资性房地产参见“附注七、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机械设备	工具用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5,660,925.90	2,533,536.81	10,124,822.18	35,530,812.95	44,951,418.96	158,801,516.80

2.本期增加金额		78,015.02			84,264.05	162,279.07
(1) 购置		78,015.02			84,264.05	162,279.07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9,958,315.50	336,475.29	1,325,880.36	813,401.71	94,712.00	12,528,784.86
(1) 处置或报废		336,475.29	1,325,880.36	813,401.71	94,712.00	2,570,469.36
(2) 其他	9,958,315.50					9,958,315.50
4.期末余额	55,702,610.40	2,275,076.54	8,798,941.82	34,717,411.24	44,940,971.01	146,435,011.0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9,630,814.90	1,879,410.83	6,836,132.20	21,828,430.69	27,803,675.55	77,978,464.17
2.本期增加金额	2,010,661.18	256,853.66	978,530.41	2,758,100.17	8,473,864.22	14,478,009.64
(1) 计提	2,010,661.18	256,853.66	978,530.41	2,758,100.17	8,473,864.22	14,478,009.64
3.本期减少金额	504,554.72	319,651.53	897,435.23	721,201.48	89,976.40	2,532,819.36
(1) 处置或报废		319,651.53	897,435.23	721,201.48	89,976.40	2,028,264.64
(2) 其他	504,554.72					504,554.72
4.期末余额	21,136,921.36	1,816,612.96	6,917,227.38	23,865,329.38	36,187,563.37	89,923,654.4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4,565,689.04	458,463.58	1,881,714.44	10,852,081.86	8,753,407.64	56,511,356.56
2.期初账面价值	46,030,111.00	654,125.98	3,288,689.98	13,702,382.26	17,147,743.41	80,823,052.63

注：本期房屋建筑物其他减少为由自有持有转为自有出租，详见“附注七、18.投资性房地产”。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不适用。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本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探矿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528,818.23			131,375,700.00	39,880,090.00	197,784,608.23
2.本期增加金额				362,621.36		362,621.36
(1) 购置				362,621.36		362,621.3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6,528,818.23			131,738,321.36	39,880,090.00	198,147,229.5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257,450.55			21,082,108.44		28,339,558.99
2.本期增加 金额	404,466.36			4,043,074.32		4,447,540.68
(1) 计提	404,466.36			4,043,074.32		4,447,540.68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661,916.91			25,125,182.76		32,787,099.6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18,866,901.32			106,613,138.60	39,880,090.00	165,360,129.92
2.期初账面 价值	19,271,367.68			110,293,591.56	39,880,090.00	169,445,049.2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探矿权为煤矿探明新增储量支付探矿权费用，由于扩能技改未完成，仍未进行开采，因此未开始进行摊销。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本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采矿权情况。

26、开发支出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软件使用权	340,307.88		221,064.88		119,243.00
装修改造费	1,587,887.54		373,620.56		1,214,266.98
合计	1,928,195.42		594,685.44		1,333,509.98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205,958.45	2,051,489.62	11,587,752.01	2,896,938.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069,214.76	3,767,303.69	710,000.00	177,500.00
可抵扣亏损	62,958,969.28	15,739,742.32	72,093,471.30	18,023,367.83
预收房款按税法核定	17,379,177.95	4,344,794.49		
合计	103,613,320.44	25,903,330.12	84,391,223.31	21,097,805.8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903,330.12		21,097,805.83
---------	--	---------------	--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70,622.82	6,318.56
可抵扣亏损	3,312,706.69	266,203.37
合计	3,783,329.51	272,521.93

注：1) 由于公司本部在未来可预见年度无法取得足够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未确认可弥补亏损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本公司子公司威宁县结里煤焦煤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结里煤焦”）、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新发乡威宁县煤炭沟煤矿（以下简称“煤炭沟”）企业所得税的纳税基础为主营业务收入，税率为7%，因此不确认可弥补亏损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266,203.37	266,203.37	--
2021 年	3,046,503.32		--
合计	3,312,706.69	266,203.37	--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不适用。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80,000,000.00	100,000,000.00
抵押借款	122,160,000.00	220,500,000.00
保证借款	6,400,000.00	26,000,000.00
信用借款		8,4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150,000,000.00	312,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80,000,000.00

合计	358,560,000.00	746,900,000.00
----	----------------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不适用。

(3) 其他

为银行借款设置抵押、质押情况参见“附注七、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08,269,672.31	135,138,345.48
1-2 年	501,235.14	555,047.38
2-3 年	5,271.17	
3 年以上	66,341.00	66,341.00
合计	108,842,519.62	135,759,733.8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公司本期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主要为尚未结算的工程款。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42,882,297.96	298,396,049.31
1-2 年	1,820,216.59	1,245,117.40
2-3 年	1,145,591.40	618,240.00
3 年以上	488,551.00	423,398.20
合计	346,336,656.95	300,682,804.9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本期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为预收客户首期购房款。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652,347.49	38,385,647.86	42,236,513.21	6,801,482.1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91,385.80	2,291,385.80	
三、辞退福利		1,420,512.42	642,189.42	778,323.00
合计	10,652,347.49	42,097,546.08	45,170,088.43	7,579,805.1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181,077.59	34,872,706.41	38,761,823.76	6,291,960.24
2、职工福利费		434,372.80	434,372.80	
3、社会保险费		1,058,588.25	1,058,588.25	
其中：医疗保险费		919,156.85	919,156.85	
工伤保险费		64,498.05	64,498.05	
生育保险费		74,933.35	74,933.35	
4、住房公积金	158,996.40	1,987,977.60	1,977,608.00	169,36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2,273.50	32,002.80	4,120.40	340,155.90
合计	10,652,347.49	38,385,647.86	42,236,513.21	6,801,482.1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194,779.15	2,194,779.15	
2、失业保险费		96,606.65	96,606.65	
合计		2,291,385.80	2,291,385.80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218,454.97	76,390.00
企业所得税	15,819,707.49	159,565.84
个人所得税	95,670.06	108,100.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6,371.54	26,991.37
营业税		220,387.69
土地增值税	46,739,722.81	37,228,643.74
教育费附加	144,587.42	8,464.40
地方教育附加	97,413.81	5,591.71
堤防费	4,887.27	642,361.94
房产税	1,507,024.68	303,907.93
土地使用税	956,408.66	250,925.58
资源税	229,988.46	45,956.28
排污费	32,941.08	5,113.34
印花税	110,004.80	386,902.89
其他	8,514.90	1,761.12
合计	68,191,697.95	39,471,064.24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97,476.06	124,768.3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99,260.87	3,510,290.01
信托借款利息		3,089,878.23
合计	796,736.93	6,724,936.6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7,331.40	17,331.40
合计	17,331.40	17,331.4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期末公司无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044,226.28	19,168,195.25
维修基金	6,143,501.00	7,413,507.35
预提物业费	277,441.23	448,201.62
保证金	592,044.64	777,041.27
押金	7,651,686.27	5,976,187.27
股权收购款	22,501,000.00	30,722,500.00
其他	4,900.00	247,930.46
延期交楼违约金	1,640,175.00	
合计	39,854,974.42	64,753,563.2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维修基金	5,705,181.39	未达到法定使用用途
厂房铺位押金	4,025,805.94	押金
股权收购款	22,501,000.00	按合同约定分期付款

合计	32,231,987.33	--
----	---------------	----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380,000.00	
1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0
合计	3,380,000.00	100,000,000.00

44、其他流动负债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90,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17,22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103,380,000.00	46,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38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253,22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 ①中国银行东莞分行：截止年末，借款余额338.00万，已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利率为4.90%；
- ②广州银行东莞分行：截止年末，借款余额10,000.00万，利率为6.40%。

(2) 银行借款设置抵押、质押情况：

期末长期借款为孙公司东莞市帝庭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16年10月从广州银行东莞分行取得的5年期长期借款，借款本金1亿元，由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保证（担保详情见“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并以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东莞市帝庭山房地产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46、应付债券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地质灾害赔偿款	5,453,381.28		村民房屋搬迁赔偿款
合计	5,453,381.28		--

注：根据《房屋损害赔偿和搬迁协议书》约定，新发乡人民政府委托贵州地质工程勘察院和贵州金正房地产资产评估事务所公司分别对威宁县新发乡红岩村部分村民房屋因煤炭沟煤矿生产活动诱发地质灾害受损情况进行勘测确认和受损资产评估，由煤炭沟煤矿按照资产评估金额赔偿受灾迁移户，同时约定接受赔偿后，受灾区域村民必须搬离该受灾区域。根据贵州金正房地产资产评估事务所公司出具的黔金正[2016]房评07-084号《威宁县新发乡红岩村大水组因威宁县新发乡煤炭沟煤矿采煤工程活动造成村民房屋受损涉及的17户村民住房、辅助房屋、附属物及房屋装饰装修价值评估》评估报告，下属孙公司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新发乡煤炭沟煤矿需对煤矿周边村民受灾房屋进行赔偿，评估赔偿金额合计6,773,381.28元，累计已支付1,320,000.00元，尚需支付5,453,381.28元。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预收商铺租金	2,614,955.64		83,902.32	2,531,053.32	预收长期租金
合计	2,614,955.64		83,902.32	2,531,053.3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不适用。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22,755,604.00						622,755,604.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不适用。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83,689,069.56			483,689,069.56
其他资本公积	71,071,142.23	1,379.43		71,072,521.66
合计	554,760,211.79	1,379.43		554,761,591.2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新增为零碎股息退回形成。

56、库存股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提取	本期使用	期末余额
煤矿专项储备	2,016,977.66	1,260,918.19	924,605.55	2,353,290.30
合计	2,016,977.66	1,260,918.19	924,605.55	2,353,290.30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6,299,327.42			126,299,327.42
任意盈余公积	86,469,794.71			86,469,794.71
合计	212,769,122.13			212,769,122.13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1,686,449.67	203,749,110.4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1,686,449.67	203,749,110.4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7,166,544.77	-92,062,660.73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8,852,994.44	111,686,449.6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23,091,516.48	812,285,719.55	308,931,578.61	222,894,142.87
其他业务	2,247,464.36	1,775,232.35	635,821.65	67,994.00
合计	1,125,338,980.84	814,060,951.90	309,567,400.26	222,962,136.87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93,970.71	1,011,801.58
教育费附加	1,341,946.84	526,511.46

资源税	973,332.64	1,296,751.37
房产税	4,718,793.53	
土地使用税	936,549.38	
车船使用税	2,580.00	
印花税	617,919.11	
营业税	39,039,462.25	13,977,459.09
地方教育附加	1,898,804.15	351,007.64
土地增值税	32,393,478.72	8,237,708.40
价格调节基金		4,640.47
合计	85,216,837.33	25,405,880.01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2,172,744.51	1,917,524.03
职工福利费	145,879.58	392,459.61
办公费	2,042,977.49	1,186,631.48
折旧费	1,576,077.71	1,587,698.16
业务招待费	337,600.00	445,171.00
差旅费	208,002.00	233,272.00
修理费	81,639.50	110,577.82
租金水电	3,738,772.94	1,553,156.59
广告促销费	20,563,433.72	20,080,325.83
销售服务费	61,577,210.40	6,875,393.27
未售物业管理费	2,811,973.09	2,303,769.86
其他	745,442.59	200,570.60
合计	96,001,753.53	36,886,550.25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27,260,830.32	21,443,860.41
职工福利费	756,413.50	1,566,657.47
折旧费	6,795,790.84	3,536,452.65

无形资产摊销	4,114,192.32	4,394,829.72
办公费	5,976,108.31	5,046,759.50
水电费	859,835.97	442,199.74
差旅费	1,209,774.07	2,386,617.94
业务招待费	1,659,945.02	1,905,491.83
车辆费用	560,842.73	661,523.26
租赁费	3,869,439.14	4,255,877.30
税费	1,537,447.74	6,528,531.98
房地产办证费	3,244.78	
董事会经费	935,000.00	2,605,000.00
中介服务费	3,175,253.59	1,616,863.70
矿产资源补偿费	35,624.00	
维修工程款	821,518.39	934,615.97
住宅专项维修资金		251,559.20
其他	1,092,746.64	734,062.28
合计	60,664,007.36	58,310,902.95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0,169,509.96	64,025,698.85
减：利息收入	6,691,524.27	8,078,903.50
手续费及其它	1,006,738.61	579,793.30
合计	34,484,724.30	56,526,588.65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578,466.61	410,478.94
二、存货跌价损失	288,808.10	
合计	-3,289,658.51	410,478.94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0,958,737.85	-6,528,298.22
处置永安煤矿收益		2,500,000.00
取得控制权后，原来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18,682,398.49
合计	180,958,737.85	-22,710,696.71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146.3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146.30	
接受捐赠		315,000.00	
政府补助		2,000.00	
业主违约收入	873,691.00	210,800.00	873,691.00
其他	119,417.00	88,280.95	119,417.00
合计	993,108.00	618,227.25	993,108.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就业补贴				否			2,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2,000.00	--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42,154.72	521,001.57	542,154.7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42,154.72	521,001.57	542,154.72
对外捐赠		101,786.00	

罚款滞纳金	582,603.77	529,188.65	582,603.77
地质灾害赔偿款	5,853,381.28		5,853,381.28
违约赔偿款	5,690,446.70		5,690,446.70
其他支出	18,722.00	109,068.69	18,722.00
合计	12,687,308.47	1,261,044.91	12,687,308.47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809,274.73	2,058,689.81
递延所得税费用	-4,805,524.29	-17,502,493.82
合计	15,003,750.44	-15,443,804.0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7,464,902.3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1,866,225.5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594,412.2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5,239,684.4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21,171.2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61,625.83
所得税费用	15,003,750.44

72、其他综合收益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押金及保证金	3,026,636.20	765,483.25
利息收入	1,733,677.04	4,388,946.57
营业外收入	110,798.00	2,000.00
收到往来款	43,728,754.95	
其他	131,310.98	322,476.56
合计	48,731,177.17	5,478,906.3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70,227,247.48	34,576,566.61
管理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23,700,669.23	20,840,570.72
财务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566,738.61	579,793.30
支付的往来款	7,635,640.27	
营业外支出	2,132,610.55	210,854.69
环境治理保证金	1,850,351.26	
客户按揭保证金	3,280,388.76	7,152,808.00
其他		1,810,808.84
合计	109,393,646.16	65,171,402.1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苏州天骏支付的现金净额		30,107,188.65
收回万科置业的长期应收款	561,900,011.50	12,000,000.00
收到证券公司返还零碎股历年股息	1,379.43	
合计	561,901,390.93	42,107,188.65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法院冻结资金	10,000,000.00	0
合计	10,000,000.00	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银承保证金		50,000,000.00
取得东莞万科借款		5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东莞万科借款		50,000,000.00
定期存款	80,000,000.00	
贷款顾问费	740,000.00	
归还苏州天骏投资有限公司借款	16,500,000.00	
合计	97,240,000.00	50,000,000.00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92,461,151.87	-98,844,847.77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89,658.51	410,478.9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090,035.17	28,236,451.94
无形资产摊销	4,447,540.68	4,447,540.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94,685.44	505,881.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2,154.72	518,855.2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651,662.73	64,025,698.8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0,958,737.85	22,710,696.7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05,524.29	-17,502,493.8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9,335,690.62	-35,011,448.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842,223.92	21,998,081.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370,625.02	137,581,175.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281,849.52	129,076,070.6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3,919,561.17	144,875,051.9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4,875,051.92	217,185,462.5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9,044,509.25	-72,310,410.6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73,919,561.17	144,875,051.92
其中：库存现金	1,413,050.19	762,676.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72,506,510.98	144,112,374.9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3,919,561.17	144,875,051.92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0,000,000.00	用于借款质押
存货	57,865,058.73	用于借款抵押

货币资金	2,232,727.51	环境治理保证金
货币资金	6,109,355.09	客户按揭保证金
货币资金	8,738,186.10	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10,000,000.00	被法院冻结
投资性房地产	63,247,740.34	用于借款抵押
合计	328,193,067.77	--

其他说明：

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就孔家沟煤矿事宜起诉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孔家沟煤矿和本公司，案号：（2016）川1024民初2179号，并于2016年11月25日向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申请诉讼财产保全，同日，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作出了《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并于2016年11月29日冻结了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存款1,000.00万元。本次诉讼案件尚在审理中，具体详见“附注十四、2、或有事项”。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不适用。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反向购买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反向购买的情形。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房地产开发、物业出租	100.00%		设立
东莞市康城假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东莞市帝庭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东莞市宏远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水电安装及维修	100.00%		设立
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	威宁	威宁	洗煤精加工，冶金焦生产、购销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新发乡煤炭沟煤矿	威宁	威宁	煤炭的开采及销售	7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苏州天骏金融服务产业园有限公司	苏州昆山	苏州昆山	房地产开发		7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按照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远地产”）与江苏天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骏投资”）签订的收购苏州天骏 20% 的收购协议和公司章程规定，收购完成后的苏州天骏董事会成员全部由宏远地产指定，天骏投资不再参与苏州天骏的经营管理，因此公司对苏州天骏拥有 100% 表决权。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苏州天骏	30.00%	-436,274.32		21,183,585.69
煤炭沟	30.00%	-4,269,118.58		-3,765,554.6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苏州天骏	155,616,938.93	160,235.30	155,777,174.23	115,086,436.66		115,086,436.66	83,802,295.12	250,574.83	84,052,869.95	41,907,884.64		41,907,884.64
煤炭沟	6,877,905.65	135,182,398.23	142,060,303.88	149,158,771.48	5,453,381.28	154,612,152.76	3,458,241.94	147,182,294.44	150,640,536.38	149,562,160.35		149,562,160.3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苏州天骏		-1,454,247.74	-1,454,247.74	-40,856,308.54		-10,366,932.83	-10,366,932.83	-1,415,584.04
煤炭沟	19,548,736.66	-14,230,395.26	-14,230,395.26	-1,041,915.01	25,935,027.57	-19,623,544.49	-19,623,544.49	345,402.05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东莞市万科置地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房地产项目开发	50.00%		权益法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	贵州	贵州	煤炭开采及销售等	45.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万科置地		万科置地	
流动资产	868,385,361.33		1,951,594,934.70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5,041,623.50		116,696,339.99	
非流动资产	4,883,479.07		1,926,754.58	
资产合计	873,268,840.40		1,953,521,689.28	
流动负债	472,742,932.84		1,916,748,023.50	
负债合计	472,742,932.84		1,916,748,023.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00,525,907.56		36,773,665.7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00,262,953.78		18,386,832.8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88,127.08	
--其他	553,619.24		-403,257.84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00,816,573.02		18,771,702.13	
营业收入	1,822,291,491.37		503,880,317.00	
财务费用	-936,446.02		-128,481.40	

所得税费用	122,471,285.90		-1,243,265.52	
净利润	364,089,741.78		-4,265,917.76	
综合收益总额	364,089,741.78		-4,265,917.76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贵州鸿熙矿业	贵州鸿熙矿业
流动资产	46,909,919.09	50,058,282.80
非流动资产	210,950.23	302,943.37
资产合计	47,120,869.32	50,361,226.17
流动负债	368,357.82	1,174,802.10
负债合计	368,357.82	1,174,802.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6,772,795.10	49,186,424.0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1,047,757.79	22,133,890.83
--其他	314,961.61	314,961.6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1,362,719.40	22,448,852.44
营业收入	125,753.97	1,362,164.24
净利润	-2,413,628.97	
综合收益总额	-2,413,628.97	

4、重要的共同经营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

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 外汇风险

无。

(3) 其他价格风险

无。

3、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公司各项金融负债预计1年内到期。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东莞	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等	1 亿元	16.52%	16.5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87年,经营范围为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等,现以药业为龙头,体育产业、服务业、国际贸易等产业配套发展,形成了跨地域、多元化经营的发展格局。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状况正常,现金流稳定。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陈林。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其他说明：关键管理人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指在处理与公司的交易时有可能影响某人或受其影响的家庭成员。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	2,290,788.88	--	--	2,510,592.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楼	2,290,788.88	2,510,592.00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 1.公司本部向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租赁办公场地，租赁期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本年租金发生额801,669.60元；
- 2.宏远地产向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租赁办公场地，租赁期2011年4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2016年4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本年租金发生额1,349,343.28元；
- 3.宏远地产向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租赁保安宿舍，租赁期2013年6月1日至2016年5月31日，本年租金发生额139,776.00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3年03月14日	2018年03月14日	否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014年06月20日	2017年06月19日	否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4年09月01日	2017年08月31日	否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3年10月22日	2018年10月21日	否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187,200,000.00	2014年08月13日	2017年08月11日	否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2014年07月31日	2019年07月30日	否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4年09月18日	2018年03月17日	否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年08月01日	2016年12月31日	是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15年10月29日	2018年10月28日	否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2016年10月20日	2023年10月20日	否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6年06月16日	2018年06月15日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269,154.00	2,036,4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万科置地有限公司	41,499,988.50		603,4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东莞市万科置地有限公司			42,499,988.50	6,374,998.28
其他应收款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	64,471.80	644.72	1,016,017.35	10,160.17
其他应收款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210,496.00	29,880.96	210,496.00	26,494.08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	19,603,500.00	21,92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宏远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0	448,201.62

7、关联方承诺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关于收购苏州天骏30%股权事项

根据宏远地产与江苏天骏投资有限公司在2015年12月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宏远地产分两次收购天骏投资持有的苏州天骏50%股权，构成一揽子收购方案，其中第一次支付对价14,412,380元收购20%股权，并于2015年12月29日股权交割完毕，苏州天骏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收购20%股权完成后的苏州天骏董事会成员全部由宏远地产指定，天骏投资不再参与苏州天骏的经营管理，在项目竣工验收后6个月内，天骏投资转让其所持剩余的30%项目公司股权转让给宏远地产，该30%股权作价2161.857万元，宏远地产向项目公司购买与该30%股权同等价值的物业，交付给天骏投资，即为支付对价。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①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存在本公司因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孔家沟煤矿（以下简称“孔家沟”）而涉及的未决诉讼。2015年1月27日，本公司及广东省地质矿产公司与易颖、金荣辉签署《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资产整合合作协议》。合作各方约定将各自名下采矿权过户到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整合主体）名下；约定以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核桃坪煤矿为主体矿山，孔家沟煤矿根据政策要求进行关闭。在《整合合作协议》签署后，后续达成《威宁县核桃坪煤矿（新）股东会决议》、《威宁县孔家沟煤矿资产移交确认书》，约定2015年3月26日为威宁县孔家沟煤矿资产、资料、生产经营管理权等的移交日期。但是，孔家沟煤矿股东（金荣辉、易颖）并未按约定移交该煤矿的资产、资料和生产经营管理，也即孔家沟煤矿并未交付及合并入整合主体，合作因此受阻，该两矿整合工作未能如约开展。经多次催告协调无果，本公司就此事项向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于2015年7月13日受理该案，2016年11月21日，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该案，截止财务报告报出日，尚未判决。

2015年4月1日四川能投机电物资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签订《煤炭采购合同》，由孔家沟煤矿供给焦炭。四川能投机电物资有限公司预付货款1340万元，截止2016年9月30日结算，孔家沟煤矿供给煤炭货值390万元，欠四川能投机电物资有限公司预付货款950万元。2016年9月孔家沟煤矿、四川能投机电物资有限公司、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三方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四川能投机电物资有限公司将在孔家沟煤矿的债权950万元转让给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债权转让后，孔家沟煤矿未履行付款义务。

原告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孔家沟煤矿已被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并购，2015年3月26日移交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接管，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将孔家沟煤矿变更为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孔家沟煤矿（非法人），对外交往仍使用孔家沟煤矿印章”，于2016年11月向威远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被告人为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孔家沟煤矿及本公司，案号：（2016）川1024民初2179号，请求：①判决被告孔家沟煤矿偿付原告货款950万元；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②二被告连带赔偿原告延迟付款的违约损失及实现债权的相关费

用。③该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向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申请诉讼财产保全，同日，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作出了《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并于 2016 年 11 月 29 日冻结了本公司银行存款 1000 万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财产保全冻结资金 1,000.00 万元仍未解冻。

截止审计报告报出日，诉讼还在持续中，对当期财务报表的影响尚无法确定。

②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银行按揭贷款担保：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公司按房地产经营惯例，在承购人提供住房抵押担保的基础上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60,018.50 万元，均为阶段性担保，阶段性担保期限为自借款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借款人取得房产证书，办妥正式的抵押登记并将有关抵押文件交贷款人收执之日止。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止财务报告报出日，本公司未发生需披露的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 地产行业分部。
- 公用事业（水电）分部。
- 煤矿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地产行业	公用事业（水电）	煤矿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090,778,719.12	38,207,394.41	19,548,736.66	-25,443,333.71	1,123,091,516.48
主营业务成本	783,321,800.97	28,230,350.66	16,199,027.36	-15,465,459.44	812,285,719.55
资本总额(不含递延所得税资产)	4,837,723,677.49	68,550,777.56	207,614,974.65	-2,379,337,969.71	2,734,551,459.99
负债总额	2,939,270,242.63	45,478,100.76	169,385,333.09	-2,113,784,640.47	1,040,349,036.01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关于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资产整合合作

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7 日与易颖、金荣辉签署《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资产整合合作协议》。全资子公司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易颖持股 45%、金荣辉持股 55%）按贵州煤矿兼并重组政策进行整合合作，公司以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下属核桃坪煤矿为主体矿山，与孔家沟煤矿的采矿权及矿山等固定资产（剥离了除煤矿采矿权和矿山等固定资产之外的其他债权债务）进行整合，孔家沟煤矿根据贵州省政府资源整合政策的要求进行关闭。但易颖、金荣辉未在约定日期移交孔家沟煤矿的产权，并擅自生产。为维护公司合法权益，避免造成更大损失，公司依法起诉易颖、金荣辉。截止财务报告报出日，诉讼尚在审理中，目前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

2) 关于贵州省纳雍县永安煤矿采矿权及股权转让

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5 日与柳向阳签署《贵州省纳雍县永安煤矿采矿权及股权转让合同》，合同约定，公司以 3000 万元的价格向柳向阳出让永安煤矿采矿权（包括其项下资产）和 100% 股权，对方将永安煤矿作为其所控制的猛者新寨煤矿（属鸿熙矿业煤矿整合主体名下煤矿）关闭指标。按合同约定，柳向阳应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支付首期转让价款 450 万元，剩余转让价款 2550 万元从合同签订之日起的第 11 个工作日开始，由柳向阳按月利率 15 厘向本公司支付资金占用费/利息，计算至实际付清转让价款之日或约定的分期付款期限届满之日止，并应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转让款 1350 万元，应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付清剩余转让款 1200 万元，柳向阳以其实际独资持有的盘县猛者新寨煤矿（包括产能改造后的新矿井）提供连带担保责任。

2015 年 5 月 16 日，贵州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 2 室、贵州省能源局发布了黔煤兼并重组办[2015]44 号《关于对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主体企业兼并重组实施方案的批复》，同意猛者新寨煤矿兼并重组永安煤矿。2016 年 9 月 3 日，纳雍县勺窝镇人民政府召开永安煤矿关闭相关事宜协调处理专题会议，形成了勺窝纪字[2016]12 号《勺窝镇人民政府关于永安煤矿关闭相关事宜协调处理专题会议纪要》，按照政府规定和柳向阳的委托，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9 月 23 日、10 月 14 日、10 月 17 日为柳向阳垫付了关闭永安煤矿工程费共计 46 万元。2016 年 9 月 30 日，永安煤矿关闭通过了验收，猛者新寨煤矿完成了对永安煤矿的整合。

合同签订后，公司已如约履行合同义务，然而柳向阳对此仅支付了 100 万元转让款，余款经多次发函催收无效，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向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被告人一为柳向阳，被告人二、三分别为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盘县柏果镇猛者新寨煤矿、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请求：①判令被告一支付转让价款 2900 万元及其利息 277.425 万元、逾期付款滞纳金 1405.55 万元、违约金 600 万元（暂计至起诉日）。②判令被告一支付原告垫付款 46 万元。③判令被告支付原告为实现本案债权的律师费 67.99 万元。④被告二、三对上述被告一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⑤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2017 年 2 月 12 日，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式受理此案。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应收柳向阳股权收购款 2,900.00 万元，因柳向阳以其实际独资持有的盘县猛者新寨煤矿（包括产能改造后的新矿井）对该笔款项提供连带担保责任，故公司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不予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 除上述事项外，无其他需披露的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	5,933,935.22	0.47%	3,791,967.61	63.90%	2,141,967.61	4,283,935.22	0.22%	2,141,967.61	50.00%	2,141,967.61

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66,303,331.79	99.50%	880,167.19	0.07%	1,265,423,164.60	1,921,711,390.41	99.76%	391,007.93	0.02%	1,921,320,382.4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0,000.00	0.03%	400,000.00	100.00%		400,000.00	0.02%	400,000.00	100.00%	
合计	1,272,637,267.01	100.00%	5,072,134.80	0.40%	1,267,565,132.21	1,926,395,325.63	100.00%	2,932,975.54	0.15%	1,923,462,350.0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东莞宏强电子有限公司	4,283,935.22	2,141,967.61	50.00%	对方资金周转困难，逾期还款超过半年
贵州星海投资有限公司	1,650,000.00	1,650,000.00	100.00%	对方无法联系，逾期还款超过一年
合计	5,933,935.22	3,791,967.61	--	--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东莞市供电局	400,000.00	400,000.00	100.00	账龄过长
合计	400,000.00	400,000.00	100.00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内	471,319.16	4,713.19	1.00%

1 年以内小计	471,319.16	4,713.19	1.00%
1 至 2 年	29,181,800.00	875,454.00	3.00%
合计	29,653,119.16	880,167.19	2.9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139,159.2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往来组合	1,236,650,212.63	1,890,860,597.08
外部往来款	5,337,054.38	4,884,728.55
股权转让款	30,650,000.00	30,650,000.00
合计	1,272,637,267.01	1,926,395,325.6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1,057,631,320.79	0-2 年	83.11%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新发乡煤炭沟煤矿	内部往来	145,264,726.95	0-5 年	11.41%	
柳向阳	股权转让款	29,000,000.00	1-2 年	2.28%	870,000.00
东莞市宏远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20,010,584.03	1 年以内	1.57%	

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13,743,580.86	0-3 年	1.08%	
合计	--	1,265,650,212.63	--	99.45%	870,0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9,340,000.00		209,340,000.00	209,340,000.00		209,34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1,362,719.40		21,362,719.40	22,448,852.44		22,448,852.44
合计	230,702,719.40		230,702,719.40	231,788,852.44		231,788,852.4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市宏远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8,000,000.00			68,000,000.00		
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	78,390,000.00			78,390,000.00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新发乡煤炭沟煤矿	47,950,000.00			47,950,000.00		
合计	209,340,000.00			209,34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贵州鸿熙 矿业有限 公司	22,448,85 2.44			-1,086,13 3.04						21,362,71 9.40	
小计	22,448,85 2.44			-1,086,13 3.04						21,362,71 9.40	
合计	22,448,85 2.44			-1,086,13 3.04						21,362,71 9.4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769,291.63	12,586,766.28	32,862,918.48	12,717,121.73
其他业务	7,538.81		8,380.21	
合计	32,776,830.44	12,586,766.28	32,871,298.69	12,717,121.73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86,133.04	
处置永安煤矿收益		2,500,000.00
合计	-1,086,133.04	2,500,000.00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42,154.72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152,045.75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92,925.71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762,764.38	--
合计	-8,738,510.3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30%	0.3166	0.31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85%	0.3306	0.330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明轩

2017 年 4 月 13 日